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部分 释义	2
第二部分 公司简介	3
第三部分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部分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	30
第六部分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七部分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部分 重要事项	75
第九部分 财务报告	78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2026年4月27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3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除特别注明外，本公司披露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均为按财政部会计准则要求包含实际利率计提的应收和应付利息。

1.5 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本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流动性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声誉风险等，本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风险管理情况详见“第四部分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第一部分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表述	释义
央行/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原中国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公司/公司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章程》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初/期初	2025年1月1日
报告期末/本期末/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本期/期内/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	人民币元 ¹

¹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部分 公司简介

2.1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长城华西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GREAT WALL WEST CHINA BANK CO.,LTD.

法定代表人：王付彪

董事会秘书：李兴平

联系地址：四川省德阳市蒙山街 14 号

联系电话：0838-6821162

电子邮箱：db@gwbank.com.cn

注册资本：2,303,721,491 元

成立时间：1998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德阳市蒙山街 14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6007118101492

办公地址：四川省德阳市蒙山街 14 号

客服热线：0838-96836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s://www.gwbank.com.cn>

年报披露网址：<https://www.gwbank.com.cn>

年报备置地点：长城华西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2.2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

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保险；提供保险箱；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报告期内主要荣誉情况

1.荣评四川省财政厅颁发的 2025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优秀承销团成员”称号。

2.荣获四川省支付清算协会颁发的“2024 年宣传工作突出贡献奖”。

3.荣获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颁发的 2024 年德阳市金融工作成效突出单位。

4.荣获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颁发的金融兴川 2025 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助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优秀金融机构。

5.荣获德阳市企业联合会、德阳市企业家协会颁发的“2025 年德阳服务业企业 50 强”。

6.荣获德阳市企业联合会、德阳市企业家协会颁发的“2025 年德阳企业 50 强”。

7.荣获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中国互联网协会联合颁发的第三届“华彩杯”算力大赛总决赛季军。

8.荣获西南财经大学信托与理财研究所普益标准颁发的“金誉

奖”。

第三部分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财务信息

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因2025年为首年合并子公司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其合并影响较小。为保证同期数据可比，除特别注明外，均为本公司数据，以人民币列示。2025年度财务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1.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经营业绩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5年	2024年	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47,035	2,912,352	2,366,861	23.05%
营业利润	475,916	481,907	421,259	14.40%
利润总额	425,538	439,987	411,775	6.85%
净利润	172,028	185,717	451,324	-58.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109	185,717	451,324	-5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2,117	14,618,525	-2,477,871	689.96%
每股收益(元/股)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5年	2024年	较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8	0.20	-0.12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8	0.20	-0.12
盈利能力指标(%)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5年	2024年	较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ROA) ⁽¹⁾	/	0.11	0.31	-0.2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 ⁽²⁾	/	1.79	4.48	-2.69
成本收入比 ⁽³⁾	31.79	31.34	28.53	2.81
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⁴⁾	73.34	73.06	75.15	-2.09
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⁵⁾	26.66	26.94	24.85	2.09
规模指标及主要业务数据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较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总额	173,209,135	171,942,341	151,180,872	13.7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⁶⁾	105,395,072	104,440,499	95,856,689	8.95%
贷款减值准备 ⁽⁷⁾	4,250,109	4,197,916	3,289,028	27.63%
负债总额	162,858,920	161,680,182	140,672,784	14.93%
吸收存款	122,171,357	120,975,738	113,311,068	6.76%
所有者权益	10,350,215	10,262,159	10,508,088	-2.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0,255,776	10,262,159	10,508,088	-2.34%

主要监管指标 (%)	监管标准	本集团	本公司		
		2025年	2025年	2024年	较上年同期增减
不良贷款率	≤5	2.14	2.13	2.03	0.10
拨备覆盖率	≥150	189.50	189.25	169.97	19.28
贷款拨备率	≥2.5	4.05	4.04	3.45	0.59
流动性比例	≥25	118.48	117.99	105.53	12.46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00	122.86	122.16	113.23	8.93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46.80	147.27	153.34	-6.07

注：（1）平均总资产收益率（ROA）=净利润/[（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

（2）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净利润/[（年初净资产总额+年末净资产总额）/2]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百分比使用利润表财务报表口径计算。

（5）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百分比使用利润表财务报表口径计算。

（6）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财务报表列示口径，包含应计利息、利息调整及公允价值变动。

（7）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之和。

3.1.2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集团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公司境内所有分支机构及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计量集团的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以及风险加权资产，并按时向监管机构报送。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集团对下列资本项目进行管理：

1. 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等。

2. 其他一级资本，包括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和地方政府专项债。

3. 二级资本，包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已从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符合监管资本要求。

报告期末，本集团的资本充足率 13.64%，一级资本充足率 9.9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9%，均满足监管要求。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资本充足相关指标如下：

本公司_____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086,670	10,330,198
一级资本净额	11,519,170	11,762,698
资本净额	15,872,559	15,987,39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67%	9.89%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1%	11.26%
资本充足率	13.65%	15.30%
风险加权资产	116,276,256	104,503,767

报告期内杠杆率情况如下：

本公司_____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11,519,170	11,762,69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75,918,626	153,212,981
杠杆率	6.55%	7.68%

第四部分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与分析

4.1.1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股权改革，积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统筹银行改革、发展和稳定，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有质的态势。

一是资产负债方面。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 1,719.4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7.61 亿元，增幅 13.73%；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2.4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6.76 亿元，增幅 8.29%。本公司负债总额 1,616.8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0.07 亿元，增幅 14.93%；其中吸收存款 1,209.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6.65 亿元，增幅 6.76%。二是经营效益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12 亿元，同比增长 5.45 亿元，增幅 23.05%，其中利息净收入 21.28 亿元，同比增长 3.49 亿元，增幅 19.64%；利润总额 4.40 亿元，同比增长 0.28 亿元，增幅 6.85%。三是资产质量方面。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率 2.13%；拨备覆盖率 189.25%，较上年上升 19.28 个百分点；流动性比例 117.99%，较上年上升 12.46 个百分点，均符合监管要求。

4.1.2 利润表分析

本公司

单位：千元

项 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额	增长率 (%)
营业收入	2,912,352	2,366,861	545,491	23.05
利息净收入	2,127,907	1,778,584	349,323	19.64
非利息收入	784,445	588,277	196,168	33.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4,582	137,284	17,298	12.60

其他非利息收益	629,863	450,993	178,870	39.66
营业支出	(2,430,444)	(1,945,601)	(484,843)	24.92
税金及附加	(44,091)	(47,117)	3,026	-6.42
业务及管理费	(912,588)	(675,198)	(237,390)	35.16
信用减值损失	(1,405,961)	(1,123,901)	(282,060)	25.10
资产减值损失	(57,192)	(93,908)	36,716	-39.10
其他业务成本	(10,611)	(5,477)	(5,134)	93.74
营业利润	481,907	421,259	60,648	14.40
营业外净收入	(41,920)	(9,484)	(32,436)	342.01
利润总额	439,987	411,775	28,212	6.85
所得税费用	(254,270)	39,549	(293,819)	不适用
净利润	185,717	451,324	(265,607)	-58.85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12 亿元，同比增长 5.45 亿元，增幅 23.05%。其中，主要收入均有不同程度增长：累计实现利息净收入 21.28 亿元，同比增长 3.49 亿元，增幅 19.64%，主要由生息资产规模增长带动；非利息收入 7.84 亿元，同比增长 1.96 亿元，增幅 33.35%，主要为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营业支出端，共计支出 24.30 亿元，同比增长 4.85 亿元，增幅 24.92%，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 9.13 亿元，同比增长 2.37 亿元，增幅 35.16%；以及为增强资产风险抵补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14.06 亿元，同比增长 2.82 亿元，增幅 25.10%。

4.1.3 资产负债表分析

本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间变动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百分点)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227,750	5.37	7,045,956	4.66	2,181,794	0.7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	888,030	0.52	1,151,009	0.76	(262,979)	(0.24)

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3,550,644	2.07	3,230,902	2.14	319,742	(0.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373	4.42	2,487,367	1.65	5,120,006	2.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247,256	58.30	92,570,691	61.23	7,676,565	(2.93)
金融投资	46,536,681	27.07	40,171,413	26.57	6,365,268	0.50
固定资产	382,234	0.22	416,578	0.28	(34,344)	(0.06)
其他	3,502,374	2.04	4,106,955	2.72	(604,581)	(0.68)
资产总计	171,942,341	100.00	151,180,872	100.00	20,761,4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67,221	4.00	4,353,560	3.09	2,113,661	0.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项	11,124,346	6.88	3,414,057	2.43	7,710,289	4.45
拆入资金	1,233,149	0.76	1,037,194	0.74	195,955	0.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款	8,787,265	5.43	4,482,962	3.19	4,304,303	2.24
吸收存款	120,975,738	74.82	113,311,068	80.55	7,664,670	(5.73)
应付债券	12,376,865	7.66	13,462,356	9.57	(1,085,491)	(1.91)
其他	715,597	0.44	611,588	0.43	104,009	0.01
负债合计	161,680,182	100.00	140,672,784	100.00	21,007,398	
股本	2,303,721	22.45	2,303,721	21.92	-	0.53
资本公积	2,215,016	21.58	2,215,016	21.08	-	0.50
其他综合收益	322,297	3.14	753,943	7.17	(431,646)	(4.03)
盈余公积	756,928	7.38	738,357	7.03	18,571	0.35
一般风险准备	2,142,985	20.88	1,836,573	17.48	306,412	3.40
未分配利润	2,521,211	24.57	2,660,478	25.32	(139,267)	(0.75)
股东权益合计	10,262,159	100.00	10,508,088	100.00	(245,929)	

本公司持续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报告期末，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2.47 亿元，占资产总额 58.30%; 负债结构保持稳定，吸收存款 1,209.76 亿元，占负债总额 74.82%，为主要负债来源。

4.1.4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9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69.45 亿元，同比增加 136.33 亿元，主要为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3.26 亿元，

同比减少 34.64 亿元，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6.14 亿元。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53.28 亿元，同比增加 8.96 亿元，主要为收回投资的现金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09.42 亿元，同比增加 63.21 亿元，主要为投资业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65 亿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97.56 亿元，同比减少 8.66 亿元，主要为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减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2.22 亿元，同比增加 7.09 亿元，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入贯彻国家经济金融政策，主动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贷款余额²1,040.11 亿元，较年初增长 86.59 亿元，一般性存款余额³1,164.42 亿元，较年初增长 67.81 亿元。一是强化信贷投放。严格按照监管政策导向，扎实推进“两重”建设，加力支持“两新”工作。积极支持三星堆文化旅游发展区、德阳国际铁路物流港临港制造产业园、什邡通用机场等重大项目。积极响应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持续加大对保交房等项目的支持力度。获评德阳市“服务企业 50 强”、“企业 50 强”、“金融工作成效突出单位”等荣誉称号。二是增强惠客利民措施。以“促进消费、惠客利民”为核心理念，推出多项普惠举措。本公司营业部营业室获评“四川银行业

² 仅为贷款本金，不包括应计利息及减值准备。

³ 不含应付利息。

营业网点规范服务五星级示范网点”。三是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科技金融方面，持续推广科技金融产品，提高审批效率，助力科技贷款扩容；普惠金融方面，支持“专精特新”小企业融资；绿色金融方面，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治理；养老金融方面，深化适老化服务措施；数字金融方面，夯实信用信息基础，助力普惠金融数字化转型。四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发挥地方法人机构作用，鼎力支持德阳 2025 央视中秋晚会、四川省城市足球联赛德阳主队比赛、2025 世界清洁能源装备大会等活动，提升公司美誉度，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4.2.1 公司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稳健合规经营，聚焦重点领域，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坚持服务实体经济，优化信贷结构。深耕德阳本土市场，紧扣地方发展战略，重点聚焦高端装备制造、重大项目建设等核心领域，持续筑牢资产业务根基。二是多措并举拓宽负债渠道，优化负债结构。聚焦客户需求优化产品体系，进一步增强负债业务吸引力。三是夯实客群基础，推动客户规模与质量双提升。拓宽批量获客渠道，扩大客群覆盖范围。深挖中高端客户需求，统筹开展精准营销与定制化服务，持续提升客户黏性。四是深耕跨境金融领域，护航涉外经济。落实外汇“两免”政策，扩大服务范围，降低融资成本，获评四川省、市两级“银行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评估 A 类银行”荣誉称号。

4.2.2 零售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零售业务优化结构，转变发展动能，持续提升经营质效。一是以客户为中心，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实现客户基础快速扩容，重点推动零售业务发展。二是深耕本土文化 IP，赋能区域消费升级。推出普惠金融服务措施，参与“川超”赛事，拉动文旅、零售等业态增长，形成了“以文惠民、以促兴市”的良性循环。三是探索文体旅融合新路径，注入乡村振兴金融活水。践行“扎根地方、服务民生”宗旨，以“体育+旅游+金融”的模式，实现金融服务“看得见、触得到、在身边”。四是强化综合服务，注重社会效益。金融赋能实体经济、丰富居民生活，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彰显社会价值。

4.2.3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稳健开展金市业务，强化风险合规管控，优化结构，助力公司提质增效，有效服务地方经济。一是坚守稳健投资理念，筑牢资产安全底线。持续优化投资组合配置，严控信用风险与市场风险。二是聚焦降本增效，同业负债规模上台阶。积极拓展外部授信，统筹开展多元融资业务，进一步压降成本；全力拓展同业负债，保障流动性安全。三是依托主体信用等级提升契机，积极推进债券发行工作。成功发行小微金融债券 5 亿元，市场认可度显著提升。四是强化合规管理，有效防范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与合规风险，确保各项业务稳健推进。

4.2.4 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稳健合规、协同赋能、价值共生”的

基调，持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实现资管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完善多元化产品体系，适配客户多元需求。优化自有和代销理财产品布局，全面兼顾不同风险偏好、不同资金使用周期的客户需求。二是深耕客户服务，夯实业务发展根基。精细化升级客户服务，动态管理产品额度，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与服务便捷度。三是聚焦合规风控，筑牢业务稳健发展底线。以监管政策为导向，对标最新监管要求，持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合规运营效能与风险防控能力。四是强化资产配置，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精细化管理理财业务资产端，优化资产配置结构，理财资金重点投向实体经济，有效对接地方发展需求。

4.2.5 普惠金融业务

本公司始终坚守市场定位，不断增强普惠金融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支持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加大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力度。积极落实普惠金融政策要求，结合服务特点，发挥自身优势，强化货币信贷政策传导，超额完成本公司信贷计划和监管目标。二是有效降低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合理运用各项货币政策，主动让利，实施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下调普惠金融贷款利率，报告期末，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比报告期初下降 12 个 BP。三是用好用活实央行货币信贷工具。响应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不断加大对“三农”、小微企业等薄弱环节的信贷支持，统筹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与小型微型企业专项金融债资金，向小微企业“批量输血”。四是全面提升小微企业信贷资产质量。持续强化风险意

识，狠抓客户信用风险的识别和控制，通过清收、重组、核销等多种方式化解风险，资产质量优于监管标准。

4.3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风险管理状况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等各类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涵盖各业务条线、各分支机构、部门、岗位及所有风险种类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体系涵盖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内部控制和审计机制等。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三道防线，明确各级职责，加强沟通协作，建立并强化全面风险管理意识，提升风险管理专业水平。

4.3.1 风险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监事会及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建了多层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

本公司董事会是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制定本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战略，监督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审批重大的风险管理事项和制度，接受高级管理层提交的风险情况的报告，了解和评估本公司总体风险状况，并提出完善风险管理的措施和要求，督促高级管理层组织落实。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公司风险政策、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负责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对风险管理有关事项进行决策，为本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提供必要的资源，指导和督促各业务职能部门按照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要求开展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掌握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状况，向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高度重视并充分利用相关管理信息系统，认真、全面开展各类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和监测工作，风险管理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的制定，牵头信用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法律合规部负责实施合规风险的识别、评估、测试和审查工作；计划财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负责本公司日常头寸的管理、监测以及报告，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建立和完善流动性管理监测预警机制和应急计划；审计部负责对各条线风险管理职责履行情况的再监督，提出改进建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听取了高级管理层关于本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专题报告，对本公司风险水平、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评估，并提出了全面风险管理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审议了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3.2 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本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主要集中在各项贷款、投资业务、资金业务、表外信用业务等。本公司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一是**建立了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的信用风险治理架构，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内审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管理机制。**二是**致力于不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建立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差异化授权、岗位制衡、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系统支撑、事后监督管理等方面实现信用风险管控，贯穿信用风险全生命周期。报告期内，围绕本公司风险偏好、经营重点、市场变化，不断优化制度体系、风控流程和技术，不断加强信用风险管理的有效性。**三是**严格信用风险资产分类程序。本公司按照监管关于风险资产分类的相关要求，建立风险分类的政策和程序，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相关部门的风险分类职责，建立完善的分类流程，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对本公司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外风险资产开展分类，以准确评估本公司的信用风险状况。**四是**严控大额风险暴露，将其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监测大额风险暴露指标情况，有效管控客户集中度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全部大额风险管理相关指标均达标。

4.3.3 市场风险

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公司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

利率风险主要指交易账户利率风险，源自交易账户中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不利变动而发生损失的风险，包括重新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和基准风险。

报告期内，对利率风险的管理策略：**一是**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基本的市场风险政策和程序，搭建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明确了市场风险管理各部门职责和报告路线。报告期内对市场风险政策和程序进行了修订。**二是**根据宏观经济金融形势预测货币市场、债券市场走势，充分兼顾资金盈利性、安全性以及对本公司流动性的影响，合理确定年度本、外币市场业务的交易策略。**三是**实施授权管理。根据业务面临的风险的性质、影响程度实施差异化分级授权，交易策略及具体交易行为均经有权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四是**实施限额管理。根据业务需要及风险水平合理设定各类限额，报告期内对投资组合及其他市场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测，并发起风险提示。**五是**风险计量。报告期内，定期开展本公司市场风险的风险计量和压力测试，形成市场风险报告等。

本公司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港币、欧元、澳元、加元，外汇敞口占总资产比重不高。汇率风险主要源于为持有一定外汇头寸产生的敞口风险。代客外汇交易即客户通过本公司进行结汇或购汇的交易。自营外汇交易是指本公司以实际自身业务

需要或盈利性为目的而主动持有外汇风险敞口头寸的交易。

报告期内，对汇率风险的管理策略：**一是**规避波动风险。代客交易主要以即期交易为主，实行本公司统一报价、动态管理，通过国际结算系统和核心业务系统连接，向辖区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并根据当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定时更新，实现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并对外汇平盘交易的损益进行测算，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以锁定损益，以此规避快速的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敞口的汇率风险。**二是**强化内部控制。本公司采取逐级授权、限额管理的方式，对外汇交易业务实施有效管控，根据授权权限逐层逐笔审批，动态监控各类限额的遵守情况，严格控制外汇风险敞口。**三是**强化头寸管理。本公司外汇头寸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按日管理头寸，确保每日头寸均保持在外汇管理局对本公司核定限额内。

报告期内本公司结合市场趋势及监管情况，及时按照各项制度管理规避汇率波动及控制外汇敞口头寸，各项汇率风险指标均表现正常。

4.3.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行长/高级管理层-法律合规部-总行相关部门/分支机构”为核心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明确各层级在现有体系下的工作职责及操作风险认定标准、操作风险管理流程。

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的政策和措施如下：**一是**制订年度操作风险偏好。基于现阶段外部经济金融环境、现有风险管理能力和操作流程的规范程度、风险管控及风险文化、战略地位及竞争实力等实际情况，制订了操作风险偏好，设置量化指标。**二是**初步收集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定期收集本公司案件情况和监管处罚情况，并针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分析统计，整理汇总形成本公司操作风险损失数据。**三是**运用监督检查手段识别操作风险。通过制度梳理、内控检查、新产品风险评估等方式对操作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四是**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培训教育。邀请专家授课，分析监管最新操作风险管理要求，剖析操作风险高发环节，对常见操作风险场景及防控策略提出专业性指导意见，强化员工操作风险管控能力。

4.3.5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本公司经营管理行为或者员工履职行为违反合规规范，造成本公司或者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本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合规负责人（分管合规管理工作的行领导）-总行法律合规部-总行其他部门-分支机构风险合规部”多层级的核心内部管理架构，与总行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形成上下联动、协调互动的架构体系。同时，不断强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梳理本公司各层级合规管理职责，明确各部门及各分支行合规管理员，形成一套层级清晰、职责分明的合规管控架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规风险管理的政策措施如下：**一是**深入实

施报告期“内控合规提升年”活动。按照合规管理效能提升三年规划，开展报告期“内控合规提升年”活动，在遵循“抓严、抓实、抓细”原则下，以“三个方向，九个着力点”为抓手，通过开展合规大讲堂、搭建合规文化墙、强化合规队伍建设、深化授权管理、深化案件风险排查、深化问题整改机制、深化反洗钱管理、深化授权管理体系等工作，多维聚力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优化合规治理体系、提升合规治理能力。二是优化案件风险排查机制。全面修订年度案件排查工作方案，扩大排查范围至案件易发的各项业务和管理领域，并建立排查要点清单，分类筛选出红线问题作为排查要点，织密案防排查网。三是持续开展授权管理工作。完善授权业务管理体系，并依照风险暴露或缓释情况，对机构进行差异化授权调整，有序推动基本授权落地实施。四是持续开展关联交易管理工作。动态识别关联方，严格备案及审批，规范披露关联交易信息，有效夯实关联交易管理基础。

4.3.6 信息技术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面临的信息科技风险主要包括信息科技治理、网络与数据安全、系统开发测试与业务连续性等领域的风险。面对金融数字化转型带来的各类科技风险挑战，本公司持续健全信息科技治理体系，强化网络安全防护与数据安全治理，严格规范系统开发测试全流程管理，不断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有效防范化解各类信息科技风险隐患，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为本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科技支撑与安全保障，并将信

息科技风险纳入本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之中。

本公司高度重视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的顶层设计，持续夯实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的统筹引领下，不断优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全面提升科技风险治理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通过以下举措强化风险管控效能：**一是健全管理体系与顶层制度。**紧扣最新监管要求与业务发展实际情况，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框架，明确信息科技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与整体应对策略，规范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全流程管理标准，推动本公司科技风险管理统一规范、有序运行。**二是深化前瞻性监测与常态化评估，**依托数字化风控工具，构建多维度关键风险指标（KRI）动态监测体系，不断提升风险识别的前瞻性与精准性。围绕重要信息系统上线、网络安全防护、数据安全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专项风险评估与隐患排查，切实做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三是强化跨部门协同与闭环整改，**建立信息科技风险问题统筹管理机制，加强审计、风险、科技等部门协同联动，对各类检查及日常监测发现的问题统一入库、全程跟踪。严格落实问题整改责任，强化整改过程管控与效果验证，确保所有风险隐患整改到位、闭环管理。

4.3.7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所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

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建立健全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制定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与程序，不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控制与报告能力。

本公司坚持审慎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货币与监管政策、市场流动性变化，持续监测流动性风险相关指标，积极开展评估和预测分析，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在经营发展中实现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的协调统一，以推动本公司的持续、稳健运行。具体措施主要包括：**一是**强化基础性存款管理工作，持续加大营销力度，巩固一般性存款发展基础，持续提升储蓄存款占比，保持存款均衡稳定增长，有效提升负债整体稳定性。**二是**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根据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不断完善压力测试情景，充分考虑各类风险与流动性风险的传递与转化，优化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抗压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急流动性资产储备能有效覆盖各压力情景下资金缺口，流动性承压能力较强。**三是**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内部专项审计，审计内容涵盖流动性风险管理所有环节，并形成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四是**不断强化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各项功能节点，在确保本公司正常支付的同时提高资金营运效率。**五是**统筹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合理规划资产负债规模、期限和结构，多元化发展融资来源，保持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合理充裕，确保各项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持续达标。

4.3.8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与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坚持稳健审慎原则，结合利率走势研判，将利率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区间，切实防范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出现重大损失。报告期内，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如下：**一是**严格执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相关监管规定，在法人及并表层面开展利率风险管理工作，构建了权责清晰、架构完善、层级明确的治理体系，清晰界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各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与报告路径，明确管理政策、操作流程、风险报告及内部控制要求。**二是**持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全面覆盖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等全流程，管理链条规范闭环，为稳健开展利率风险管理提供坚实制度支撑。同时，本公司结合监管要求、业务发展战略、资产负债总量与结构变化及风险特征，定期开展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动态优化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重定价期限结构，增强净利息收入的稳定性。**三是**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评估利率变动对经济价值的影响。综合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及压力测试等工具，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监测与管控，持续评估利率波动对当期收益及经济价值的潜在影响。**四是**积极实施资产负债优化策略，基于利率风险对经济价值和净利息收入的影响

开展资本充足性评估，并将其纳入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持续计量、监测经济价值变动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

4.3.9 声誉风险

本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防控，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采取的主要措施：**一是**强化前瞻预判。全面梳理排查重点舆情隐患，提前研判，有效应对。**二是**加强向地方政府、人民银行、金融监管部门以及政府网信办等汇报，畅通与地方党政沟通交流渠道。**三是**加强舆情管理培训。提升舆情研判应对技巧，积累实操经验。坚持疏堵结合、以疏为主，形成统一对外应答口径，有效引导处置。**四是**加大宣传力度。持续深化与重点媒体及主流财经媒体合作关系，有力展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形象。**五是**强化品牌影响力，深耕三星堆文化 IP，进一步强化“德阳人民自己的银行”品牌形象。

4.4 资产负债管理情况

4.4.1 信贷资产质量管理情况

单位：千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	
	余额	贷款总额比例	余额	贷款总额比例	余额	贷款总额比例
正常贷款	100,614,902	96.74%	91,684,652	96.15%	8,930,250	0.58%
关注贷款	1,177,601	1.13%	1,731,773	1.82%	-554,172	-0.68%
次级贷款	271,308	0.26%	904,490	0.95%	-633,182	-0.69%
可疑贷款	180,243	0.17%	130,734	0.14%	49,509	0.04%

损失贷款	1,766,622	1.70%	899,824	0.94%	866,798	0.75%
合计	104,010,677	100%	95,351,474	100%	8,659,203	0

注：仅为贷款本金，不包括应计利息。

4.4.2 负债质量管理情况

本公司持续强化负债质量管理，夯实稳健经营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负债规模稳步增长，负债质量状况保持稳健。

从本公司的负债结构来看，吸收存款是本公司的主要负债来源。报告期末，本公司吸收存款余额 1,209.76 亿元，较年初增加 76.65 亿元，增幅 6.76%，为报告期间资产投放提供了有效支持。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融资策略，对大额负债资金来源稳定性进行及时跟踪监测，采用线上和线下两个渠道融入资金，融资工具包括信用拆借、回购、同业存款、同业存单等多种方式，融资渠道丰富、交易对手广泛。

本公司根据经营战略、风险偏好以及业务特征，统筹规划资产负债管理，动态开展负债质量监测和分析，资产投放和吸收负债期限结构匹配较为合理，负债质量相关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4.5 数字化转型情况

本公司信息科技工作紧紧围绕业务发展战略，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落地见效。一是加快数字基建与创新应用。完成同城灾备机房搬迁，现机房达到国家 A 级标准，重要系统全面实现同城跨站容灾。凭借在国产化算力应用方面的实践，荣获第三届全国“华彩杯”算力应用大赛总决赛季军；牵头制定《成渝地区碳中和绿色银行网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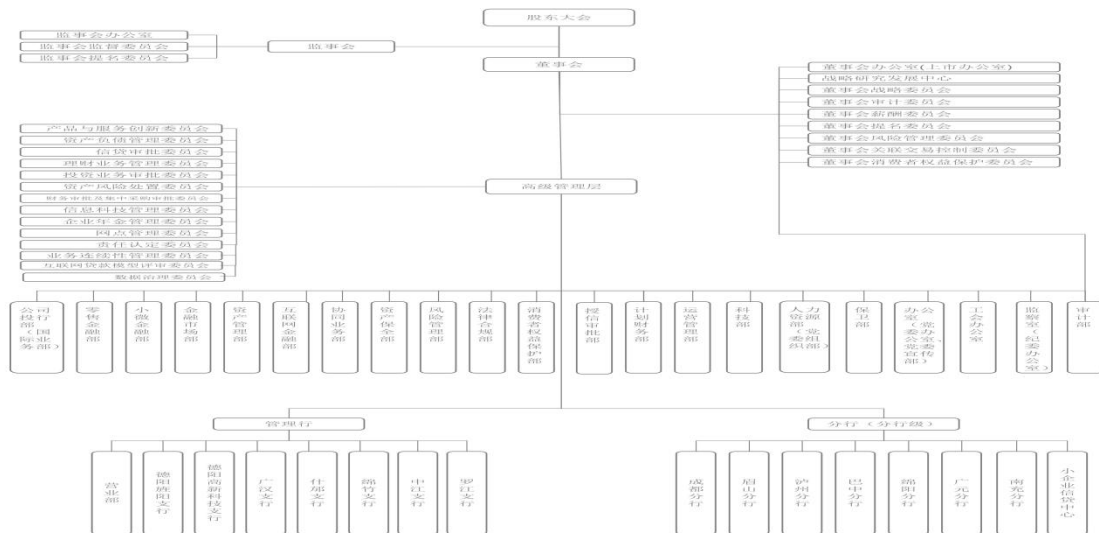
建设和管理规范》团体标准。二是强化客户服务与数据赋能。上线客户服务与营销管理系统，优化移动金融服务渠道；推进大数据平台升级与数据标准建设，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价值。稳步推进国产化改造，坚持合规安全与自主可控并重，持续完善安全防护体系，严守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底线。

第五部分 公司治理

5.1 公司治理情况概述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机构的部门规章制度，构建了“三会一层”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公司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本公司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5.2 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

本公司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强化行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领导作用，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一是党建与治理架构融合。将党建要求写入《章程》，明确党委在公司治理中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地位，以推动“党建入章”真正发挥党委领导作用，在讲政治上始终做到“知行合一”，切实把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与法人治理结构相统一，使党组织的法定地位更加明确。二是党建与决策机制融合。从总行层面科学划分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各个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确保各治理主体之间运行顺畅。涉及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党的建设和干部任免等决策事项由党委研究决定，涉及人事薪酬、重大财务支出等决策事项经党委前置研究后，由董事会决策或行长办公会按授权决策，把党委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贯穿于决策、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三是党建与监督机制融合。持续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制定《党委会前置研究和研究决定“三重一大”事项清单》，严格日常管理，整合监督力量，形成监督合力。把加强党建相关要求融入“两会一层”履职评价体系进行综合评价，确保决策和执行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党委意图融入日常经营管理。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行办会等重要会议，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四是党建与经营管理融合。经营层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切实保证党委意见、组织意图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得到有效落实，同时，推进下辖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与支部书记“一肩挑”。目前本公司所有分支机构均设立党支

部，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均为党员，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5.3 关于股东大会

5.3.1 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本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和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和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和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和批准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及特定时期不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 (8) 审议和批准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 (9) 对设立、撤销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联营企业等被投资主体作出决议；
- (10) 对本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上市、增发和退市作出决议；
- (11) 对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12) 对本公司发行债券、优先股等资本补充工具作出决议；
- (13) 对本公司合并、分立、停业、解散、并购、清算、变更

公司形式和破产、重组等事项作出决议；

(14) 修改本公司章程；

(15) 审议和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16) 依据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17) 对聘用或解聘为本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8) 审议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

5.3.2 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分别是股东大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股东大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2025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在成都分行办公大楼召开股东大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在成都分行办公大楼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2025 年小微金融债发行项目〉的议案》

《关于〈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审阅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和监事会《关于〈2024年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

2025年11月6日，本公司在成都分行办公大楼召开股东大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本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发布、文件准备、会议报告、审议议案各环节均严格依法进行，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利。聘请国浩（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年度股东大会和两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等事项的合法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5.4 关于董事会

5.4.1 董事会基本信息

5.4.1.1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和修改本公司的经营计划、经营预算和投资方案；
- （4）制订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7) 制订本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含异地非法人机构)的设置,决定本公司分支机构(含异地非法人机构)的设立和撤销;

(9)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解聘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公司副行长,聘任或解聘本公司财务总监等业务总监、首席信息官、首席审计官、行长助理、财务及审计部门负责人,并决定其薪酬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0) 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1) 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公司章程,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本公司重大对外投资项目、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且有权在前述被授权权限范围内,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另行授权高级管理层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和批准,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公司章程规定应有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除外;

(12) 制定本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13) 制定本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14) 制定本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15) 负责本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6) 定期评估并完善本公司公司治理；

(17) 制订本公司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和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8) 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9)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0) 建立本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1)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2) 批准信息科技战略规划；

(23) 确定绿色信贷发展战略，审批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信贷目标和提交的绿色信贷报告，监督、评估本公司绿色信贷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24) 听取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有权要求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本公司经营的各种情况和资料；

(25) 在法律、法规允许时，拟定本公司股票期权和员工持股等长期激励制度；

(26) 提出董事的报酬方案；

(27) 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相

关工作，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并将相关工作作为信息披露的重要内容。监督、评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相关履职情况；

（28）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5.4.1.2 董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本公司注重提升董事会的专业性、多样性和结构合理性，形成与本公司发展战略相契合的董事会组合，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高效运行奠定了强有力的基础。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成员 11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4 人。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不断完善运转体系，强化公司治理，在决策程序、授权程序、表决程序等方面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形成了有效的决策和监督机制，切实维护本公司、股东、客户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出席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科学决策，促进本公司稳健经营。

5.4.2 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13 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年度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

算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小微金融债发行项目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 2025-2027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等 61 项议案，听取了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管理情况、风险管理情况、反洗钱工作情况、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等 26 项报告。

5.4.3 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要求，诚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依法依规履职尽责，积极加强自身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履职水平。

5.4.4 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4.5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 7 个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3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8 项议案。各位委员均按时出席会议，依法履职，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议通过了《〈2024 年战略实施计划〉年度执行情况报告》《2025 年战略委员会工作计划》《2024 年财务决算方案》等 7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 21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的报告》《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5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 33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等 8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 7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关联方长城融资担保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关联方通融系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议通过了《2025 年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计划》《2025 年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

修订〈员工福利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4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提名王付彪、王宁担任长城华西银行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等 1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通过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5 年管理工作计划》《银行卡资金盗刷事件补偿管理办法》等 5 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5.4.6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王梦冰女士、王军生先生、龚国平先生、鲁篱先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自主决策，持续关注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分别对 2025 年信息披露、2024 年度利润分配、2025 年度资本规划等事项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推动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方面持续健康发展，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5.4.7 董事的委任及罢免

2024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本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高焱为董事候选人。2024年6月3日，本公司股东大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高焱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5年2月20日，高焱董事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准。

5.5 关于监事会

5.5.1 监事会基本信息

5.5.1.1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对本公司进行财务监督；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 依照《公司法》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 发现本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
- (9) 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

权。

5.5.1.2 监事会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5 名监事⁴，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东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2 名。

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2 个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由 2 名外部监事分别担任。

报告期内，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监事会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相结合，从监督为发展服务的目的出发，依法合规地实施了全面监督，有力维护了利益相关者的权益。一是全年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11 次。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就本公司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深入探讨。监事会派员列席了本公司全部董事会会议，并出席了股东大会会议，在会议上对所议事项及决策流程进行了监督。二是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了全面履职评价。监事会按照监管要求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业合规性、履职道德水准等维度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全面履职评价。监事会还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案件防控、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三是有序开展专项监督。监事会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持续聚焦重点领域，完成了专项财务监督检查并形成监督检查意见书，就年报审计工作和年度信息披露事项进行了专门

⁴ 2025 年 10 月，雷晋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同时辞去本公司监事、监事长。

监督，审议了利润分配方案，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等方面的履职情况开展了专门监督。四是就本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进行了专项评估。监事会以战略发展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及稳健性为落脚点，认真分析战略规划各项措施的年度推进情况和本公司改革发展中面临的主要矛盾，实事求是地提出了评估意见。

5.5.2 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公司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流程均严格遵照本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本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多项议案。

5.5.3 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自觉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坚持高标准职业道德准则，保守本公司秘密，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并自觉接受监督。各位监事按照本公司《章程》要求开展工作，推动完善监督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自身的经验和专业优势，依法依规参会议事、提出意见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出席会议次数符合监管要求，做到了忠实勤勉履职，为监事会有效履行监督职责发挥了积极作用。

5.5.4 报告期内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及监督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制定有《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规则》，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均按照前述工作规则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5次，审议了董、监、高人员年度综合履职评价结果，研究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年度综合履职评价意见等事项；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共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6次，研究了财务监督检查意见，审阅了关联交易报告，审议了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履行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的履职评价意见等。

5.5.5 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外部监事从维护中小股东、存款人和金融消费者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自身的职责。外部监事出席了全部监事会会议，在会议上独立、专业、客观发表意见，并充分参与了监事会开展的各项监督工作。外部监事就公司治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利润分配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5.6 监事的委任及罢免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监事委任及罢免情况。

5.5.7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的风险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本公司存在重大经营风险。

5.6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6.1 现任及报告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出生年份
谭红 ⁵	男	原董事长	1964

⁵ 2024年4月，谭红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5年3月，谭红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

王付彪 ⁶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1972
高焱 ⁷	女	原党委书记/董事	1971
余国文 ⁸	男	董事/原党委副书记、原行长	1972
王维	女	董事	1981
尹华剑	男	董事	1967
伍华骅	女	董事	1976
代博文	男	董事	1986
索克毅	男	董事	1963
王梦冰	女	独立董事	1968
王军生	男	独立董事	1960
龚国平	男	独立董事	1970
鲁篱	男	独立董事	1970
雷晋 ⁹	男	原职工监事/原监事长	1972
汤小青	男	外部监事	1954
李卫东	男	外部监事	1955
胡元强	男	股东监事	1973
胡昌国	男	职工监事	1970
王宁	男	党委副书记、代为履行行长职责	1971

⁶ 2025年10月，王付彪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5年11月，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选举王付彪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其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于2026年2月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准。

⁷ 2024年4月，高焱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5年10月，高焱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准，高焱于2025年2月获得本公司董事任职资格，2025年3月，高焱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并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⁸ 2025年10月，余国文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25年10月，余国文辞去公司行长职务。

⁹ 2025年10月，雷晋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同时辞去本公司监事、监事长。

王振飞	男	党委委员、副行长	1976
黄明建	男	副行长	1968
黄忠林	男	副行长	1967
李兴平	男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1972
李昂	男	首席信息官	1974
耿虹 ¹⁰	女	原党委委员、原副行长	1967

5.6.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谭红于 2024 年 4 月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5 年 3 月辞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王付彪于 2025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6 年 2 月其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高焱于 2024 年 4 月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5 年 10 月，高焱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25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并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余国文于 2025 年 10 月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25 年 10 月辞去本公司行长职务。

耿虹于 2025 年 10 月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5 年 10 月，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

雷晋于 2025 年 10 月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同时辞去本公司监事、监事长。

¹⁰ 2025 年 10 月，耿虹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25 年 10 月，耿虹辞去公司副行长职务。

5.6.3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王付彪 四川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男，1972年7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博士研究生，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曾任原四川银监局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现场检查六处副处长、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处副处长，原泸州银监分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主持工作）、党委书记、局长，原四川银监局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处处长，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总经理，四川银行筹备组成员，四川银行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监事长等职务。

高焱 本公司董事，女，1971年10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硕士，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稽核部经理；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昆明办事处资金财务部干部、副处长，投资银行部副处长、处长，市场拓展一部高级经理，资金财务部高级经理，综合管理部高级经理，投资银行一组负责人，业务拓展部高级经理，投资业务部高级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云南省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二部总经理、资产经营三部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余国文 本公司董事，男，1972年2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江西财经大学投资经济专业、经济法专业（双学位）。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办公室经理、营业部办公室副主任，

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股改办公室工作一组干部、副组长（副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办公室主任，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朝阳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客户部副总经理、资产经营二部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行长。

王 维 本公司董事，女，1981年2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经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风险部业务副主管、业务主管、风险管理部副高级经理。

尹华剑 本公司董事，男，1967年10月生，汉族，民进会员，在职研究生，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区域经济学专业，现任民进德阳市委员会副主委，民进旌阳总支主委，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中德西拉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德阳中德阿维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曾任绵竹齐福中学、绵竹板桥中学教师，德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旌阳管理部副主任，德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中江管理部主任、工会副主席，中江县政协副主席、国资办主任，德阳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德阳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德阳市杰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代表，德阳中德资源循环利用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等。

伍华骅 本公司董事，女，1976年9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硕士，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现任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四川省烟草专卖局）财务管理处处长。曾任中国烟草总公司

四川省公司（四川省烟草专卖局）财务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高级会计师、副处长，四川省烟草公司凉山州公司（凉山州烟草专卖局）党组成员、副经理。

代博文 本公司董事，男，1986年9月生，汉族，群众，大学本科，西华师范大学应用电子技术教育专业，现任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四川罗江经开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蜀旺辰昇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西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交通银行德阳分行高级对公客户经理、公司部总经理助理兼产品经理、公司部副总经理兼产品经理。

索克毅 本公司董事，男，1963年5月生，汉族，群众，大学本科，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现任成都春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曾任金牛区城乡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主管，成都锦源商贸公司财务主管，成都仁和珠宝公司财务经理，成都仁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成都高新区仁和百货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成都仁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成都仁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外部监事。

王梦冰 本公司独立董事，女，1968年1月生，汉族，民建会员，在职硕士，乔坦纳瑞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现任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山西兴高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民健康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中民云启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

人。曾任日本野村证券职员，日本三菱华正株式会社课长、部长，山西 TCL 汇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军生 本公司独立董事，男，1960年10月生，汉族，民盟盟员，在职博士研究生，华中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曾任北京友谊宾馆后勤工程行政管理干部，第十一届亚运会组委会工程指挥部处长助理，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能源投资部处长，中工信托投资公司副总裁。

龚国平 本公司独立董事，男，1970年9月生，汉族，群众，大学本科，西南财经大学税收专业。现就职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曾任四川省税务学校教师，四川标准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成都英华运动休闲产业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副所长，成都万合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鲁 篱 本公司独立董事，男，1970年5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访问学者，英国牛津大学法学院高级研究学者。

汤小青 本公司外部监事，男，1954年8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专业。现任厦门国际银行独立董事。曾任中国科学院计划局、基建局副局长，国家计

委财政金融司副处长、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市场开发部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国家外管局河南省分局副局长，中国人民银行非银行司、合作司副司长，中国银监会合作金融监管部副主任，中国银监会内蒙古银监局党委书记、局长，中国银监会山西银监局党委书记、局长，中国银监会监管一部主任，中国银监会财务会计部主任，招商银行总行副行长、纪委书记、党委委员，招商银行总行高级顾问，广发银行独立董事。

李卫东 本公司外部监事，男，1955年11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现任西南财经大学特拉华数据科学学院特聘教授。曾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服役，曾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成都东软学院教授。

胡元强 本公司股东监事，男，1973年7月生，汉族，群众，大专，湖南工商职业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现任深圳市金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金地控股珠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广东潮阳工艺美术厂生产技术厂长兼销售部经理，深圳市阳光阳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胡昌国 本公司职工监事，男，1970年4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四川大学金融专业。现任本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曾在甘肃武警部队服役，历任排长、副中队长、政治指导员、中队长，曾任德阳市商业银行人事保卫科副科长、保卫部副总经理、保卫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王 宁 本公司党委副书记，代为履行行长职责，男，1971年12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营运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心金库副总经理、安全保卫部副总经理，四川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王振飞 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男，1976年10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清华大学工程管理专业。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软件开发中心高级经理，成都农商银行科技信息部总经理助理，四川银行金融科技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黄明建 本公司副行长，男，1968年12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哈尔滨科学技术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曾任德阳市商业银行营业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德阳市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德阳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黄忠林 本公司副行长，男，1967年8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四川师范大学法学专业。曾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什邡县支行云西办事处副主任（主持办事处工作）、主任、什邡市支行储蓄部主任，德阳市商业银行泰山支行副行长、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什邡支行临时负责人、行长，德阳市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德阳银行副行长。

李兴平 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男，1972年8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银行管理处副主任科员，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

行银行二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股份制银行处主任科员、城市商业银行处主任科员，四川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处三科主任科员、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三科科长、综合科科长、现场检查处三科科长，四川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现场检查处副处长、现场检查三处副处长，四川银监局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德阳银行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李 昂 本公司首席信息官，男，1974年4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四川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曾任德阳市商业银行科技信息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科技部总经理、德阳银行首席信息官（副行级）。

5.6.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履职待遇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拟定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由股东大会审定后执行。

本公司外部监事、股东监事的履职待遇由监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定后执行。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薪酬由董事会根据《长城华西银行工资管理办法》《长城华西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确定，薪酬结构分为基础工资和绩效工资。其中，基础工资综合考虑企业规模、效益水平、经营责任、任职岗位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根据本公司目标达成情况以及分管部门、联系支行目标达成情况，结合个人绩效薪酬系数确定。

5.7 内部控制与全面审计情况

本公司内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内部控制现状综述、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和内部控制管理情况等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政策和措施如下：**一是**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围绕“五要素，四层面”对本公司各层级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有效评价，形成内控评价报告，并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管理建议，持续跟踪问题整改，促进内控合规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二是**持续开展常态化内控检查工作。各业务条线不定期对分支机构的内控薄弱环节进行检查，及时发现业务内控管理缺陷，并通过优化机制、体制进行有效整改，提升内控执行力。**三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本公司共组织开展员工行为排查2次，异常行为排查1次，共排查人员3,519人次，采用“内外结合”的排查方式，排查覆盖全面、结果精准，有效建立依法合规的员工队伍。

认真贯彻落实2025年党建和经营管理工作会议精神，突出稳字当头，围绕关键事、关键人及重要管理及风险领域，深入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有效发挥“第三道防线”作用。首先，紧密围绕本公司重点风险和监管热点，积极征求意见，科学确定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及项目优先级，确保审计资源精准投向高风险领域和关键环节。同时，全面推行风险导向审计模式，将风险评估贯穿于审计计划、实施和报告全过程。通过科学规划与精准实施，审计内容覆盖了本公司主要风险领域、关键岗位和机构。审计坚持问题导向，不仅聚焦业务层面，更深入检视内部控制环境、流程与系统的健全性与有效性，精准识别管控薄弱环节。通过建立“清单式”整改与问责机

制，促进制度与流程的修订完善，强化风险的事前预防与事中控制能力，进一步促进本公司内控体系完善和经营管理规范。

5.8 投资者管理和信息披露

5.8.1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循合规、公平、诚信、透明等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邮箱和电话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依法合规向投资者传导本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业绩亮点及投资价值。

5.8.2 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开原则，在官方网站指定专栏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5.9 员工及分支机构情况

5.9.1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正式在岗员工 1,116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历的 225 人，占比 20.2%，本科学历的有 838 人，占比 75.1%，大专及以下学历的有 53 人，占比 4.7%；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 52 人，占比 4.6%，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 359 人，占比 32.2%；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 162 人，占比 14.5%。

5.9.2 薪酬政策

本公司以职务职级体系为基础，遵循“以岗定序、以能定级、

以绩定奖”的付薪理念，坚持经济性、竞争性、公平性、差异化、绩效关联、动态管理的管理原则，着力构建规范化、科学化、市场化的薪酬管理体系，发挥薪酬对战略发展的重要推动作用。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组织架构体系，决策层主要由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

股东大会负责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会负责审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提出董事的报酬方案；审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薪酬绩效考核及其报酬。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的报酬方案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报酬方案、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审定的方案的实施；拟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股权激励机制；以及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薪酬相关职权。

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方面的决议；负责审定本公司年度薪酬预算；组织实施本公司除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应由董事会决定的人员以外员工的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

本公司员工薪酬由基础工资、绩效工资和福利三部分构成。按照监管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绩效工资延期支付比例实行差异化管理，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其中，行级高管绩效工资延期支付比例为51%，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中层管理人员绩效工资延期支付比例为41%，对风险有影响的其它岗位人员绩效工资延期支付比例为10%或20%，绩效工资延期支

付在未发生追索扣回适用情形下，分3年等分发放。报告期内，本公司按规定对相关人员计提了2,566.65万元的绩效薪酬延期支付，追索扣回73.43万元。

5.9.3 人才储备相关工作情况

5.9.3.1 人才培育理念及人才培养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加快转型、强化管理”的工作总基调，持续建设特色化金融服务平台，打造现代化区域精品银行，秉持“德才兼备、有为有位”的人才培育理念，将人才发展深度融入公司战略大局，储备后备人才46人。对党员干部加强系统培训，对各条线干部员工开展专业培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为公司改革发展落地提供坚强保障。

5.9.4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56家分支机构，其中在德阳地区有36家分支机构，其余20家分支机构在四川省内其他地级州市。本公司分支机构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分支机构数
1	总行营业部	四川省德阳市蒙山街14号	4
2	德阳旌阳支行	四川省德阳市北街80号	6
3	德阳高新科技支行	四川省德阳市珠江东路99号	7
4	广汉支行	四川省广汉市韶山路二段幸福大院8号楼	6
5	什邡支行	四川省什邡市亭江东路223号	3
6	绵竹支行	四川省绵竹市回澜街148号	3
7	中江支行	四川省中江县凯江镇伍城南路30号	2
8	罗江支行	四川省罗江县万安北路318号附1号	2
9	小企业信贷中心	四川省德阳市泰山南路一段38号	3
10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333号	11

11	眉山分行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东坡大道南4段191/193/195号底楼门面及205号2-4楼营业楼	2
12	泸州分行	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蜀泸大道28号	3
13	巴中分行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江北大道东段龙泉北街8号	1
14	绵阳分行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57号1-1-2	1
15	广元分行	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利州东路745号	1
16	南充分行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239号海润滨江15号楼	1

注：分支机构数含管理行及网点。

第六部分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环境信息（绿色金融）

6.1.1 治理架构

本公司建立“两会一层+专门委员会+绿色信贷认定专班+总分行联动”的环境治理体系。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监事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授信审批部牵头，多部门协同，绿色信贷认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决策，分支机构落地执行，形成规范高效的环境与绿色金融治理闭环。

6.1.2 应对气候变化

本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绿色信贷管理指引》《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政策》等核心制度，对绿色贷款项目的识别标准、授信条件、审批流程、贷后管理与风险控制进行了全流程规范，保障绿色信贷业务有章可循、运行规范。同时，严格遵循国家、地方关于环境保护、节能减排、低碳发展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环境合规要求，主动承担环境责任。

本公司建立环境影响评估机制，对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领域的业务严格管控，限制对不符合环保标准项目的信贷支持和投资力度，加大对绿色低碳领域的资源倾斜。

本公司推行全员绿色办公理念，制定绿色办公管理制度，从节约用电、节约用水、节约用纸、减少办公废弃物、绿色出行等方面明确具体要求。例如，办公区域推行自然光照明，下班及时关闭办

公设备电源，杜绝“长明灯”“长待机”；推广无纸化办公，优先使用电子文档、线上审批，减少纸质文件打印，对必须打印的文件实行双面打印；设置分类垃圾桶，推进办公垃圾回收利用；鼓励员工采用步行、骑行、公共交通等绿色出行方式，减少公务用车使用，降低碳排放。

6.1.3 绿色金融业务发展情况

本公司围绕绿色金融发展目标，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强化系统支撑，积极推动绿色金融与科技、普惠、养老金融的深度融合，构建多层次、多维度协同服务体系，推动绿色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报告期，本公司绿色贷款余额 6.35 亿元，较上年实现大幅提升，增幅 74.19%，投资绿色债券 1.36 亿元，助力减少碳排放、节约能源、改善生态环境。绿色金融管理水平不断提高，风险管控能力显著增强，未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件。

6.1.4 绿色运营

本公司坚持“绿色发展、可持续运营”理念，将绿色运营融入全流程，通过完善绿色运营举措、强化环境风险管理，推动绿色运营落地见效，实现企业运营与生态环境的协同发展。

6.2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6.2.1 助力乡村振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坚持“三农”业务优先发展定位，通过资源倾斜、重点支持、渠道升级、产品创新多维发力，持续提升乡村振兴金融服务质效。

一是加大金融资源倾斜力度。做好顶层设计，统筹推进本公司“三农”工作，优先配置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人、财、物”资源，建立适配乡村振兴的资源配置与考核机制；合理确定涉农贷款FTP利率价格，充分调动服务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涉农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超20亿元。

二是加强农业重点领域支持。下沉服务重心，聚焦“三农”核心需求，着重保障农产品供给及“菜篮子”工程信贷投放；因地制宜加大对地方优势产业、农业项目的支持力度，实现对农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精准滴灌。

三是提升渠道支撑能力。加快金融服务渠道融合发展，构建线上线下协同的新型服务体系；依托科技赋能推进农村金融服务全覆盖，积极推广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业务，打通乡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

四是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围绕当地优势产业和特色农产品，整合金融资源打造差异化服务，陆续推出应收账款质押贷款、“诚易贷”“容易贷”“经营通”等特色业务品种；同时当好金融顾问，加强乡村振兴政策宣传，精准匹配“三农”融资需求。

6.2.2 帮扶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成立组织机构。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关于帮扶工作的部署要求，推进帮扶工作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地，本公司成立了帮扶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部署帮扶工作，确定帮扶方案，研究帮扶措施，建立长效机制。

二是建立帮扶机制。本公司与定点帮扶对象建立常态化帮扶机制。2025年11月，联合帮扶对象巴中市恩阳区召开招商引资座谈会。恩阳区结合城市资源禀赋、产业布局、营商环境及要素保障宣传作招商推介，德阳市相关企业作公司主营业务介绍，政银企三方围绕初级农产品贸易、科技养生、火锅产业、新型材料及制造业产业链等方向互通有无、互帮互助进行了充分交流，达成了合作共识。

报告期末，本公司通过以购代扶的方式帮扶对象。

6.2.3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全面融入经营发展全流程、业务运营各环节，紧扣金融监管政策导向，锚定“专业化、系统化、实效化”消保工作目标，持续完善消保治理体系，压实全流程管控责任，以金融为民的初心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全力实现经营发展与社会责任的协同统一。

一是持续健全消保治理体系，夯实制度与组织保障根基。本公司建立了从董事会至各分支机构的全层级消保工作组织架构，坚决落实以“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的消保工作体制，明确各层级、各部门消保职责分工，确保消保工作责任到岗、执行到位。年初制定《2025年消费者权益保护部工作计划》及精细化宣传计划表，结合监管新规动态补充完善工作要求，构建“重点工作攻坚克难、基础工作扎实筑牢”的工作格局，系统性推进各项消保任务落地。紧跟监管政策更新步伐，完成消保制度体系“立、改、废”全流程优化，

制定《金融产品适当性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合作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金融消费纠纷多元化解管理办法》；修订《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应急处置实施细则》《客户信息保护管理办法》，提升制度与业务发展的适配性，构建起“覆盖全面、权责清晰、操作规范”的消保制度体系，为本公司消保工作开展提供坚实合规支撑。强化消保工作监督考核，以监管考评要求为核心优化消保考核办法，细化考核指标、突出重点工作考核权重，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报告期末，组织开展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检查，覆盖总行相关部室、所有管理行、部分二级支行及小企业信贷中心，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印发专项通报，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闭环管理机制，以查促改推动本公司消保工作提质增效。

二是强化全流程消保管控，从源头防范消费者权益侵害风险。本公司建立“线上+线下”双轨并行的消保审查机制，将消保审查嵌入产品设计、营销宣传、合同拟定、服务落地全流程，全年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消保审查约 140 次，针对产品设计、服务流程、合同条款等方面提出实质性修改意见，通过事前审查、事中跟踪、事后评估的全周期管控，从源头防范侵害消费者权益的潜在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生因产品或服务缺陷引发的集中投诉事件。严格遵循监管规范，持续优化信息披露机制，通过营业网点公示栏、官方网站、手机银行、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渠道，主动公开服务项目、产品风险、收费标准、权利义务等关键信息，确保消费者享有充分的知

情权与自主选择权。定期开展信息披露自查整改，以透明化、规范化服务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落地见效。严抓个人金融信息全生命周期保护，将个人信息保护作为常态化重点工作，每半年组织开展专项自查，年末专项检查同步覆盖信息保护全流程，针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逐项推动整改落地。通过案例警示教育、常态化制度学习等方式，强化员工个人信息保护意识，推动信息保护要求融入日常业务操作全环节，切实筑牢客户信息安全防线。

三是抓实投诉全流程管理，高效化解金融消费纠纷。本公司始终将投诉处理作为倾听客户诉求、改进服务质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重要抓手。报告期内，公司共受理 793 笔投诉，其中内部消费投诉 676 笔，受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各级监管机构转办投诉 117 件。从地区分布来看，德阳地区 697 件，成都地区 53 件，其他地区 43 件。从业务类型来看，主要集中在机具管理、账户管理和贷款办理，分别为 523 件、207 件、46 件。所有投诉均得到妥善处置，办结率 100%，未发生重大消费投诉事件。投诉内容主要集中于账户管理、银行卡服务、贷后管理等业务领域，整体呈现“自接投诉稳步下降、外部转办投诉重点管控”的特征。优化投诉管理与考核机制，将投诉量、快速处理办结率等核心指标纳入分支机构与业务部门关键绩效考核，层层压实投诉处理主体责任。建立常态化投诉分析研讨机制，不定期赴分支机构开展现场调研，深入剖析投诉根源，针对账户管理、贷后管理等投诉集中领域，联合总行业务部门开展系统性优化，通过跨部门协同联动解决业务流程中的堵

点难点问题，从源头压降投诉风险。完善金融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规范投诉受理、分流、处置、反馈及回访的全流程管理，强化总行业务部门对一线投诉处理工作的专业指导。全年组织专项培训1场，参训人员涵盖中高级管理人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岗位人员及基层业务人员等千余人，培训内容聚焦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处理与应对策略。各分支机构严格依照行内通知，结合监管政策文件、风险提示函及典型案例，分层分类开展培训学习，确保培训内容精准匹配各岗位实际需求。通过多层次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员工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重视与认知，提升了基层员工的投诉处理专业能力及服务意识，切实将消费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于萌芽状态。

四是依托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创新打造多元化宣教服务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挥金融教育示范基地宣传主阵地作用，不断创新“走出去+请进来”双向互动宣教模式，基地全年共接待访客超5,000余人次，其中开展团体主题活动38场、覆盖2,972人次，接待个人参观2,085人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9,800余份，服务效能稳步提升。深化基地共建联动模式，联合市民政局组建“银发守护联盟”，深入乡镇社区开展10余场金融知识“送课上门”活动，精准守护老年群体财产安全；与人民银行德阳市分行合作打造存款保险宣传共建基地，以阵地化、常态化、精细化的教育模式，补齐县域、乡村等薄弱区域金融宣传短板。基地打造的“3·15消保权益游园乐”等特色活动获中央级媒体推广，相关宣教实践持续扩大公司社会影响力与品牌公信力。

五是以主题宣教活动为抓手，全域化开展反诈宣传与金融知识普及。报告期内，公司以“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金融知识普及月”等监管重点宣传节点为契机，聚焦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个人信息保护、存款保险、理性投资等社会热点话题，联动本公司营业网点开展线上线下立体化、全覆盖宣传活动。报告期内，累计开展各类金融宣传活动3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0余份，覆盖群众超18,000人次，通过短视频科普、公益讲座、校园课堂等多元形式，精准触达老年人、青少年等重点群体，切实提升公众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能力。

6.2.4 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履行地方金融机构社会责任，全力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支持成渝地区贷款余额超800亿元。

一是聚焦重点区域与领域，倾斜信贷资源。立足德阳、成都、绵阳等已有网点区域，优先配置信贷资源，重点覆盖川南渝西、遂潼、泸永江等融合发展区，聚焦现代基础设施、现代产业体系等重点领域提供金融支持。

二是深化同业合作，拓宽服务边界。聚焦同业协同发力，通过与券商、基金、保险等同业深化交流、信息共享并开展业务合作，整合外部资源补短板。

三是优化产品体系，兼顾传统与创新。以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团贷款等传统产品为主，同步推出“科创智慧贷”，

并探索权利质押类产品。

四是创新服务路径，弥补规模局限。通过银团贷款、供应链金融、差异化服务等方式，持续以金融力量助力区域协同发展与重大战略落地。

6.2.5 制造业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深耕德阳本土的金融机构，始终将支持制造业发展作为核心使命与责任担当，聚焦创新产品体系、深化精准对接，全力为德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赋能。

一是创新产品体系，破解融资适配难题。结合区域工业企业发展特点，精准对接企业融资需求，量身打造“科创智慧贷款”“清洁能源产业贷款”“智改数转贷款”等专项金融产品，提升融资服务精准度；在地方政府举办的装备制造供应链融资对接会上，现场为多家装备制造及配套企业授信，助力搭建装备制造业供应链金融和信息服务平台，有效提升企业资金周转率，盘活中小企业存量资产，畅通产业链资金循环。

二是深化精准对接，搭建银企互信桥梁。建立“行长带队+专班跟进”工作机制，深化与政府部门、行业协会、产业园区、担保机构的协同合作，加强信息共享与案例交流；实时跟进招商引资、企业技改等重点工作，通过实地走访调研生产场景、精准宣讲政策红利等方式，打通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提升服务直达性。

6.2.6 科技金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聚焦科技金融

主责主业，紧扣德阳装备科技城建设战略，以金融力量赋能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扎实履行金融社会责任。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近 60 亿元，有效助力区域科技型企业发展壮大、先进制造业提质增效。

一是聚焦主责主业，精准赋能科创产业。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紧密围绕德阳装备科技城建设部署，持续加大对科技型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不断优化信贷资源配置，推动金融资源向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等重点领域倾斜，为区域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金融支撑。

二是立足企业特点，创新优化金融服务。针对科技型企业“轻资产、高成长、融资急”的特征，积极推广“科创智慧贷”“智改数转贷”等专属科技金融产品，着力打破传统抵押担保限制，更好贴合科创企业实际融资需求；同时持续简化审批流程、提升办贷效率，切实破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点堵点，不断增强信贷投放的精准性和时效性。

第七部分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股本结构

报告期末，本公司股本总额 2,303,721,491 元，股东数量 583 户。按投资主体划分，其中国有法人股东 20 户，持股比例 68.8267%；其他法人股东 76 户，持股比例 27.2754%；自然人股东 487 户，持股比例 3.8979%。具体如下：

序号	股份性质	股东数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有法人股	20	1,585,576,299	68.8267
2	其他法人股	76	628,348,502	27.2754
3	自然人股	487	89,796,690	3.8979
	合计	583	2,303,721,491	100

7.2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94,259 万股股份（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0.92%），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核准，同意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前述股份；2025 年 9 月 26 日，出受让各方在公司股权托管机构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在官网披露的《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股权变更的公告》。

报告期末，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1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2,590,000	40.9160
2	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991,023	4.9481
3	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	110,000,000	4.7749
4	四川省绵阳市丰谷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82,159,000	3.5664
5	四川南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600,000	3.1080
6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68,809,090	2.9869
7	成都港恒建材有限公司	56,100,000	2.4352
8	浙江蓝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	2.3874
9	深圳市金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5,000,000	2.3874
10	德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51,460,257	2.2338
	合 计	1,606,709,370	69.7441

7.3 股权质押和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7 户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进行质押，质押股份合计 247,848,883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10.7586%，本公司被质押股份未达到全部股份的 20%，符合监管规定。按照本公司《章程》规定，对于股东质押本公司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权的百分之五十的，已经限制其在股东大会和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本公司暂未发现上述 7 户股东质押行为对公司资本充足、股权结构、风险管理等方面有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8 户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冻结股份合计 149,439,726 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6.4869%。本公司暂未发现上述 8 户股东股份冻结情况对公司资本充足、股权结构、风险管理等方面有重大不利影响。

7.4 主要股东情况

7.4.1 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情况

(1)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北段 715 号，注册资本为 3,000,000 万元。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郑晔，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100MAAF5JN63B。

7.4.2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 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28 日，住所为四川省德阳市太湖路 9 号，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德阳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土地使用权租赁；市政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

能公共数据平台；土地整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工程施工；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法定代表人李强，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600717543870B。

（2）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

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成立于1985年3月4日，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世纪城路936号1栋1单元，注册资本为6,240万元。中国烟草总公司四川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卷烟经营，烟叶生产、经营；资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张亚宾，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000201848526L。

（3）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29日，住所为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景乐北路78号附5号，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融资、投资；土地开发、整理；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设施的建设、运营，政府公共资源的经营，房地产开发；园林绿化工程；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制造、销售；旅游项目开发；农业综合开发；水利生态治理；仓储、装卸、物流服务；百货；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医药及医疗器材；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装修材料；矿产品；有色金属；建材、化工产品及其原料；机械设备及五金产品；塑料制品；印刷制品；贸易经济与代理。法定代表人兰军，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626592783220Q。

（4）成都仁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仁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8月6日，住所为成都市人民东路61号，注册资本为9,500万元，成都仁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餐饮娱乐管理；销售：日用百货、服装、文化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化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陈雯，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100633105793C。

（5）深圳市金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日，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田贝四路万山珠宝园B座南6楼，注册资本为9,080万元。深圳市金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是：黄金、铂金、白银、钯金、翡翠、钻石、宝石及镶嵌饰品、金银摆件、金银器具、礼品、工艺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其它危险物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

目是：电信业务经营（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粤 B2-20110311）。法人代表胡元强，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4516507XB。

7.5 股权登记存管与转让情况

本公司已将全部股权托管至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发生法人股权转让 6 户，合计转让股份数 1,015,877,451 股；自然人股权转让 2 户，合计转让股份数 1,339,298 股。

第八部分 重要事项

8.1 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组事项。

8.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收购、合并分立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收购、合并分立事项。

8.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影响

无锡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什邡支行、绵竹支行撤销权纠纷案，目前尚在二审程序中。

8.4 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元）
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6,892,465.62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将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并表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8.5 债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批准，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了总规模 5 亿元的小微金融债。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票面利率 1.95%。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的《长城华西银行 2025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

情况公告》。

8.6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信息披露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 19,478.22 万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0 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共 0 万元；其他类型关联交易总共 58,712.52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单笔发生额未到达公司上季度末资本净额 1%，且累计未达到上季度末资本净额 5%，相关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2）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查批准重大关联交易 3 笔。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向关联方通融系授信 85,830 万元。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关联方长城融资担保在本公司开立单位大额存单 5 亿元。2025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向关联方通融系授信 84,242.89 万元。

（3）关联交易风险情况

本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均为正常贷款，业务质量较优良，无不良贷款，交易数量、结构及质量，对本公司正常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8.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202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为本公司第一次提供审计服务。

8.8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立案调查、行政处罚情况

2025 年 7 月 14 日，眉山金融监管分局对本公司眉山分行罚款 120 万元。

2025 年 8 月 8 日，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对本公司罚款 402.8 万元并给予警告。

2025 年 11 月 26 日，国家税务总局眉山市东坡区税务局松江税务分局对本公司眉山分行罚款 0.09 万元。

2025 年 12 月 25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德阳市分局对本公司广汉支行罚款 11 万元。

第九部分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已审财务报表	
—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1 - 2
—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3 - 4
—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5 - 6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8
— 财务报表附注	9 - 137



审计报告

XYZH/2026BJAB3B0085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华西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城华西银行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长城华西银行,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城华西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城华西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城华西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城华西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城华西银行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长城华西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城华西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长城华西银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行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9,299,908,902.79	9,227,750,149.43	7,045,956,381.1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2	653,220,339.63	888,030,104.65	1,151,009,246.44
拆出资金	3	3,550,643,781.64	3,550,643,781.64	3,230,901,78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7,607,372,701.01	7,607,372,701.01	2,487,367,0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101,149,636,534.34	100,247,255,581.00	92,570,691,013.5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11,732,149,942.67	11,169,531,206.14	8,737,126,852.69
债权投资	6	6,241,001,270.22	6,241,001,270.22	4,380,839,171.61
其他债权投资	6	29,126,148,665.45	29,126,148,665.45	27,053,447,110.07
长期股权投资	7	-	96,892,465.62	96,892,465.62
投资性房地产	8	141,359,867.30	141,359,867.30	146,737,761.60
固定资产	9	386,709,662.00	382,233,763.19	416,578,038.25
在建工程	10	26,367,763.60	26,187,763.60	21,830,055.52
使用权资产	11	82,248,912.56	82,248,912.56	36,130,885.60
无形资产	12	80,507,801.56	79,937,668.22	82,390,49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2,545,951,087.59	2,528,628,061.14	2,553,066,602.43
其他资产	14	585,908,038.91	547,118,966.91	1,169,906,938.28
资产总计		173,209,135,271.27	171,942,340,928.08	151,180,871,848.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本集团		本行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6,507,721,106.35	6,467,221,106.35	4,353,559,958.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17	10,485,467,300.86	11,124,346,373.49	3,414,057,123.10
拆入资金	18	1,233,149,305.42	1,233,149,305.42	1,037,193,676.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2,618,736.5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8,787,264,926.88	8,787,264,926.88	4,482,961,657.24
吸收存款	20	122,171,356,681.31	120,975,737,915.20	113,311,067,705.13
应付职工薪酬	21	157,559,423.84	150,004,073.39	1,685,789.91
应交税费	22	269,503,917.74	269,236,684.40	223,761,664.17
预计负债	23	53,485,010.75	53,140,300.86	32,256,347.57
租赁负债	24	72,535,621.27	72,535,621.27	31,656,976.14
应付债券	25	12,376,865,434.71	12,376,865,434.71	13,462,355,922.91
其他负债	26	181,392,217.20	170,680,056.71	322,227,122.48
负债合计		162,858,919,682.86	161,680,181,798.68	140,672,783,943.43
股东权益				
股本	27	2,303,721,491.00	2,303,721,491.00	2,303,721,491.00
资本公积	28	2,215,015,789.66	2,215,015,789.66	2,215,015,789.66
其他综合收益	29	322,297,461.51	322,297,461.51	753,943,106.40
盈余公积	30	756,928,462.26	756,928,462.26	738,356,775.36
一般风险准备	31	2,142,985,113.80	2,142,985,113.80	1,836,572,832.96
未分配利润	32	2,514,828,033.24	2,521,210,811.17	2,660,477,909.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255,776,351.47	-	-
少数股东权益		94,439,236.94	-	-
股东权益合计		10,350,215,588.41	10,262,159,129.40	10,508,087,905.2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73,209,135,271.27	171,942,340,928.08	151,180,871,848.69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27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



财务部门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25年	2025年	本行 2024年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33	5,761,112,738.44	5,714,409,866.30	5,558,973,492.09
利息支出	33	(3,599,847,027.32)	(3,586,502,977.62)	(3,780,389,914.14)
利息净收入	33	2,161,265,711.12	2,127,906,888.68	1,778,583,577.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	169,317,317.83	169,153,020.74	170,190,09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	(14,619,821.12)	(14,571,310.50)	(32,905,679.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	154,697,496.71	154,581,710.24	137,284,419.92
投资收益	35	297,585,804.24	297,585,804.24	363,463,826.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	265,630,194.01	265,630,194.01	57,615,162.52
汇兑收益		(3,240,644.48)	(3,240,644.48)	3,784,408.10
其他业务收入		26,608,612.46	26,011,127.89	19,764,121.58
其他收益	37	45,093,384.17	44,657,381.88	7,527,470.64
资产处置收益		(605,065.56)	(780,849.92)	(1,162,450.46)
营业收入合计		2,947,035,492.67	2,912,351,612.54	2,366,860,536.74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8	(44,893,500.42)	(44,091,361.35)	(47,116,960.09)
业务及管理费	39	(936,790,981.27)	(912,588,300.00)	(675,198,486.01)
信用减值损失	40	(1,406,523,047.09)	(1,405,961,233.54)	(1,123,901,245.24)
资产减值损失	41	(72,300,606.08)	(57,191,951.34)	(93,908,050.55)
其他业务成本		(10,611,267.73)	(10,611,267.73)	(5,476,539.90)
营业支出合计		(2,471,119,402.59)	(2,430,444,113.96)	(1,945,601,281.79)
三、营业利润		475,916,090.08	481,907,498.58	421,259,254.95
加: 营业外收入	42	3,921,347.53	3,904,747.53	12,605,556.71
减: 营业外支出	43	(54,299,318.19)	(45,825,379.37)	(22,089,796.45)
四、利润总额		425,538,119.42	439,986,866.74	411,775,015.21
减: 所得税费用	44	(253,510,221.72)	(254,269,997.71)	39,548,861.97
五、净利润		172,027,897.70	185,716,869.03	451,323,877.1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2,027,897.70	185,716,869.03	451,323,877.18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109,057.87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7,081,160.17)	-	-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七	本集团 2025年	本行 2025年	2024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	(431,645,644.89)	(431,645,644.89)	414,675,147.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645,644.89)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7,000.00	2,117,000.00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117,000.00	2,117,000.00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3,762,644.89)	(433,762,644.89)	414,675,147.3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2,769,103.28)	(432,769,103.28)	379,934,412.7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993,541.61)	(993,541.61)	34,740,734.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9,617,747.19)	(245,928,775.86)	865,999,024.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536,587.02)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81,160.17)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2025年	2025年	本行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473,910,437.47	14,439,120,992.51	7,947,866,305.2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041,598,864.63	2,112,028,864.6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4,299,462,047.45	4,299,462,047.45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459,874,722.22	459,874,722.22	17,065,891.1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229,621,385.76	5,180,187,967.54	4,721,130,58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246,190.93	264,244,338.28	625,909,48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6,965,713,648.46</u>	<u>26,944,918,932.63</u>	<u>13,311,972,265.58</u>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8,727,859,991.18)	(8,716,478,993.90)	(9,900,485,152.4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35,379,313.48)	(277,362,023.70)	(390,290,96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	(279,237,331.6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29,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	(1,125,955,914.92)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08,836,895.11)	(2,304,425,113.82)	(2,782,513,255.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6,306,062.11)	(344,179,305.12)	(299,199,39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8,110,576.61)	(419,301,533.02)	(519,365,42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103,955.38)	(264,646,922.38)	(463,795,56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333,596,793.87)</u>	<u>(12,326,393,891.94)</u>	<u>(15,789,842,994.8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u>14,632,116,854.59</u>	<u>14,618,525,040.69</u>	<u>(2,477,870,729.2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2025年	2025年	本行 2024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952,082,313.24	13,952,082,313.24	12,995,043,670.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3,708,052.87	1,373,708,052.87	1,434,316,39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到的现金		2,329,687.26	2,153,747.30	3,294,793.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328,120,053.37</u>	<u>15,327,944,113.41</u>	<u>14,432,654,861.53</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899,404,032.34)	(20,899,404,032.34)	(14,574,499,85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42,278,531.14)	(42,175,251.14)	(46,570,948.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134,927.7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168,817,491.18)</u>	<u>(20,941,579,283.48)</u>	<u>(14,621,070,801.77)</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5,840,697,437.81)</u>	<u>(5,613,635,170.07)</u>	<u>(188,415,940.24)</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756,127,940.00	9,756,127,940.00	10,621,830,8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756,127,940.00</u>	<u>9,756,127,940.00</u>	<u>10,621,830,82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30,000,000.00)	(11,030,000,000.00)	(10,3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同业存单利息支付的现金		(161,975,794.90)	(161,309,899.46)	(160,072,132.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58,373.60)	(30,304,466.04)	(22,491,40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223,534,168.50)</u>	<u>(11,221,614,365.50)</u>	<u>(10,512,563,541.2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67,406,228.50)</u>	<u>(1,465,486,425.50)</u>	<u>109,267,278.8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240,644.48)</u>	<u>(3,240,644.48)</u>	<u>3,784,408.10</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20,772,543.80	7,536,162,800.64	(2,553,234,982.6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u>5,476,968,401.10</u>	<u>5,476,968,401.10</u>	<u>8,030,203,383.70</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	<u>12,797,740,944.90</u>	<u>13,013,131,201.74</u>	<u>5,476,968,401.1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5年1月1日余额		2,303,721,491.00	2,215,015,788.66	753,943,106.40	738,356,775.36	1,836,572,832.96	2,660,477,909.88	10,508,087,905.26	-	10,508,087,905.26
合并子公司调整		-	-	-	-	-	225,033.23	225,033.23	101,520,397.11	101,745,430.34
二、2025年1月1日 (调整后)		2,303,721,491.00	2,215,015,788.66	753,943,106.40	738,356,775.36	1,836,572,832.96	2,660,702,943.11	10,508,312,938.49	101,520,397.11	10,609,833,335.60
三、2025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31,645,644.89)	18,571,686.90	306,412,280.84	(145,874,909.87)	(252,536,587.02)	(7,081,160.17)	(259,617,747.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31,645,644.89)	-	-	179,109,057.87	(252,536,587.02)	(7,081,160.17)	(259,617,747.19)
(二) 利润分配		-	-	-	18,571,686.90	306,412,280.84	(324,983,967.74)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30	-	-	-	18,571,686.90	-	(18,571,686.9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306,412,280.84	(306,412,280.84)	-	-	-
四、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303,721,491.00	2,215,015,788.66	322,297,461.51	756,928,462.26	2,142,985,113.80	2,514,828,033.24	10,255,776,351.47	94,439,236.94	10,350,215,588.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年1月1日余额		2,303,721,491.00	2,215,015,789.66	753,943,106.40	738,356,775.36	1,836,572,832.96	2,660,477,909.88	10,508,087,905.26
二、2025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31,645,644.89)	18,571,686.90	306,412,280.84	(139,267,098.71)	(245,928,775.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31,645,644.89)	-	-	185,716,869.03	(245,928,775.86)
(二) 利润分配		-	-	-	18,571,686.90	306,412,280.84	(324,983,967.74)	-
1. 提取盈余公积	30	-	-	-	18,571,686.90	-	(18,571,686.9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306,412,280.84	(306,412,280.84)	-
三、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303,721,491.00	2,215,015,789.66	322,297,461.51	756,928,462.26	2,142,985,113.80	2,521,210,811.17	10,262,159,129.40
	附注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2,303,721,491.00	2,215,015,789.66	339,267,959.02	693,224,387.64	1,735,852,248.26	2,355,007,005.12	9,642,088,880.70
二、2024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14,675,147.38	45,132,387.72	100,720,584.70	305,470,904.76	865,999,024.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14,675,147.38	-	-	451,323,877.18	865,999,024.56
(二) 利润分配		-	-	-	45,132,387.72	100,720,584.70	(145,852,972.42)	-
1. 提取盈余公积	30	-	-	-	45,132,387.72	-	(45,132,387.7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100,720,584.70	(100,720,584.70)	-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303,721,491.00	2,215,015,789.66	753,943,106.40	738,356,775.36	1,836,572,832.96	2,660,477,909.88	10,508,087,905.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1998年9月2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8)311号文批准成立的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原名德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01年经德人行(2001)282号文批准,收购广汉、什邡、中江等五家城市信用社。本行2010年10月更名为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四川监管局川银监复[2016]299号文《中国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的批复》批准,本行于2016年9月2日更名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2,303,721,491.00元。

本行营业期限:1998年10月20日至无固定期限。

2026年4月15日,本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60071181014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王付彪。本行持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颁发的01006883号《金融许可证》。

截至2025年12月末,本行持证机构共计57家,其中,法人机构1家(总行),非法人分支机构共计56家。在四川省内的德阳市、成都市、眉山市、泸州市、巴中市、绵阳市、广元市以及南充市均设有营业机构。其中德阳市布局总行法人机构1家,分行级专营机构1家,管理行8家,支行27家(含小微支行),成都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支行10家,眉山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支行1家,泸州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支行2家(含小微支行),巴中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绵阳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广元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南充市布局分行级机构1家。本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保险;提供保管箱;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行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1家,为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本行于2025年1月1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内,本行及所属子公司统称为“本集团”。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的，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续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 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 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债权投资列示。

初始确认时, 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 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 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 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7.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7.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续

7.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续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后续期间,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 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 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 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7.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7.2 金融工具减值-续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7.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在实际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当前的五级分类为关注级别;
- (2) 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 (3)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4) 其他表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的依据。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30 日, 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7.2 金融工具减值-续

7.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借款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无法按合同约定归还贷款, 需依靠出售经营性固定资产、拍卖抵押(质)物、履行担保等方式偿还借款;
- (2) 借款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未按合同规定用款, 并使贷款发生实质性风险等;
- (3) 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借款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财务重组;
- (5) 借款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工具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贷款还款来源主要取决于抵押(质)物的使用价值的情形下, 押品使用价值发生明显恶化;
- (7) 担保人为还款重要保证的情况下(如基建项目贷款和集团贷款等), 担保人代偿能力明显不足;
- (8)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工具,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9) 其他表明贷款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 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 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 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 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7.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相关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在组合基础上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并映射不同的风险参数。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逾期天数、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7.2 金融工具减值-续

7.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续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 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 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 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7.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资产-续

7.3 金融资产的转移-续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 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 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 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7.4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在某些情况下, 集团会修改或重新议定金融资产合同。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 并按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如果修改后的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 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 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7.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 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7.5.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于本年末仅持有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 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 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金融工具-续

7.5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续

7.5.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5.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9.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集团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 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1	9.90-19.80
电子设备及家具	5-10	1	9.90-19.80
运输设备	8	1	12.3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 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 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等。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 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本集团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为 40 年, 计算机软件摊销年限为 5- 20 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5.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 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 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16.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 抵债资产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 下同) 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 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 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除商誉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 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 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按中国有关法规参加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外, 本集团为符合条件的职工设立了设定提存计划模式的企业年金计划, 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年金计划缴款并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为补充退休福利, 包括提前退休计划及补充退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 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计划下引起的重新计量,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 (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和计划资产回报 (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 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 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业务及管理费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辞退福利

本集团的内退福利主要是对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提早退休的职工, 承诺在其提早退休之时直至法定退休年龄前, 向其按月支付内退人员的生活补偿费。本集团将自员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工资等, 采用精算技术进行估算并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的退休福利是核定的未来预计应支付已退休职工的各项补贴金额以及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重要经营管理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9.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确认, 以下情况除外:

-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其利息收入以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
-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其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 (即, 扣除损失准备后的净额) 计算。

19.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 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 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 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 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入。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所得税-续

21.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以供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对于不符合任何用来确定报告分部的量化条件的分部予以合并列报。

24. 受托业务

本集团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本集团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集团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集团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发行或订立的财务担保合同包括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当被担保的一方违反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义务的原始条款或修订条款时，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损失提供特定金额的补偿。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以收到的相关费用作为公允价值计量所有财务担保合同，并计入其他负债。该金额在合同存续期间内平均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随后，负债金额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增加的财务担保负债在利润表中确认。

26.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6.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26.1.1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26.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26.1.2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 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

26.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运输工具、机器设备、房屋等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 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 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 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26.2.1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6.2.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要求,金融企业应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要求,金融机构应当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风险准备金,或者按照规定计量操作风险资本或相应风险资本准备。风险准备金余额达产品余额1%时可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金融机构违法违规、违反资产管理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资产管理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为个人或企业。

本集团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
- (7) 联营企业;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集团或其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或
- (12)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上述所指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五、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以及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计提减值时使用了复杂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参数和假设采用，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的判断、假设和估计具体参见附注十六、2.9之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等。在实际使用中，模型通常采用可观察的数据。但对一些领域，如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未来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集团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才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4. 理财产品、投资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并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理财产品、投资基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时，本集团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当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计税依据系以税收法规计算确定的销售额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增值税应纳税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本行除中江县支行及罗江区支行按增值税的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外，其余机构均按增值税的 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附加税	应缴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税	应缴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库存现金	211,518,123.5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注 1）	5,738,736,248.4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注 2）	3,349,654,530.75
合计	<u>9,299,908,902.79</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库存现金	204,520,628.32	235,153,623.9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注 1)	5,686,028,489.81	5,408,299,516.8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注 2)	3,337,201,031.30	1,402,503,240.36
合计	<u>9,227,750,149.43</u>	<u>7,045,956,381.15</u>

注 1：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指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系指本集团吸收的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本行子公司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024 年 12 月 31 日：5%)，外汇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4%)。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注 2：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643,933,587.68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9,456,605.49
小计	<u>653,390,193.17</u>
减：损失准备	(169,853.54)
合计	<u><u>653,220,339.63</u></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878,845,840.25	1,145,789,083.88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9,456,605.49	5,617,589.95
小计	<u>888,302,445.74</u>	<u>1,151,406,673.83</u>
减：损失准备	(272,341.09)	(397,427.39)
合计	<u><u>888,030,104.65</u></u>	<u><u>1,151,009,246.44</u></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拆放境内同业款项	3,551,904,477.80
减：损失准备	(1,260,696.16)
合计	<u><u>3,550,643,781.64</u></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 拆出资金 (续)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拆放境内同业款项	3,551,904,477.80	3,232,356,236.11
减: 损失准备	<u>(1,260,696.16)</u>	<u>(1,454,450.21)</u>
合计	<u>3,550,643,781.64</u>	<u>3,230,901,785.90</u>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债券	7,608,044,539.77
减: 损失准备	<u>(671,838.76)</u>
合计	<u>7,607,372,701.01</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债券	7,608,044,539.77	2,487,779,585.15
减: 损失准备	<u>(671,838.76)</u>	<u>(412,541.31)</u>
合计	<u>7,607,372,701.01</u>	<u>2,487,367,043.84</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计量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公贷款和垫款	
其中：票据贴现	2,906,127,120.40
公允价值变动	1,370,47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总额	2,907,497,596.54
以摊余成本计量	
对公贷款和垫款	91,665,727,720.3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821,847,021.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02,487,574,741.68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05,395,072,338.22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4,245,435,803.88)
其中：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1,361,137,327.44)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769,826,692.89)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2,114,471,783.55)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01,149,636,534.3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公贷款和垫款		
其中：票据贴现	2,906,127,120.40	4,147,149,690.07
公允价值变动	1,370,476.14	(4,321,314.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总额	2,907,497,596.54	4,142,828,37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对公贷款和垫款	91,010,648,389.04	78,796,820,278.57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522,352,590.50	12,917,040,626.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01,533,000,979.54	91,713,860,904.7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04,440,498,576.08	95,856,689,279.8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4,193,242,995.08)	(3,285,998,266.33)
其中：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1,341,893,884.05)	(1,242,579,117.68)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759,048,462.52)	(683,723,023.79)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2,092,300,648.51)	(1,359,696,124.8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00,247,255,581.00	92,570,691,013.55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4,673,356.88 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行业分布	本年年末数	比例（%）
企业贷款和垫款		
-批发和零售业	41,099,763,049.44	39.00
-建筑业	11,285,783,304.62	10.7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76,811,883.81	9.5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393,601,948.77	8.91
-房地产业	6,464,779,840.78	6.13
-制造业	6,312,343,404.07	5.9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87,665,383.31	2.08
-住宿和餐饮业	666,544,662.05	0.63
-采矿业	436,643,419.66	0.41
-其他	3,741,790,823.83	3.55
贴现	2,907,497,596.54	2.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821,847,021.34	10.2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05,395,072,338.22</u>	<u>100.00</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续）

本行

行业分布	本年年末数	比例（%）	上年年末数	比例（%）
企业贷款和垫款				
-批发和零售业	40,837,884,567.74	39.11	28,014,028,893.67	29.22
-建筑业	11,272,861,020.45	10.79	10,551,848,374.75	11.0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44,552,929.91	9.62	10,412,960,794.54	10.8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379,074,479.33	8.98	9,149,077,878.95	9.54
-房地产业	6,463,978,863.00	6.19	7,413,111,654.16	7.73
-制造业	6,087,242,029.80	5.83	6,851,389,255.45	7.1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32,386,603.69	2.04	2,072,308,225.12	2.16
-住宿和餐饮业	647,010,125.11	0.62	442,739,179.69	0.46
-采矿业	436,643,419.66	0.42	440,687,938.67	0.46
-其他	3,709,014,350.35	3.55	3,448,668,083.57	3.60
贴现	2,907,497,596.54	2.78	4,142,828,375.11	4.3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522,352,590.50	10.07	12,917,040,626.20	13.4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04,440,498,576.08</u>	<u>100.00</u>	<u>95,856,689,279.88</u>	<u>100.0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信用贷款	3,910,374,680.83
保证贷款	39,001,737,235.44
附担保物贷款	62,482,960,421.95
其中：抵押贷款	43,283,459,027.99
质押贷款	19,199,501,393.9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5,395,072,338.22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信用贷款	3,842,096,209.29	1,264,312,606.23
保证贷款	38,560,942,475.45	27,611,209,751.61
附担保物贷款	62,037,459,891.34	66,981,166,922.04
其中：抵押贷款	42,890,113,195.30	44,387,320,694.07
质押贷款	19,147,346,696.04	22,593,846,227.97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4,440,498,576.08	95,856,689,279.88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4) 逾期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3,386,510.39	23,016,190.49	59,856,726.78	36,144,472.80	122,403,900.46
保证贷款	60,605,187.11	64,885,558.54	80,546,345.11	30,266,244.37	236,303,335.13
附担保物贷款	825,035,470.78	579,572,161.85	868,990,168.90	78,493,775.88	2,352,091,577.41
其中: 抵押贷款	815,820,470.78	356,542,087.29	738,552,886.18	78,493,775.88	1,989,409,220.13
质押贷款	9,215,000.00	223,030,074.56	130,437,282.72	-	362,682,357.28
合计	889,027,168.28	667,473,910.88	1,009,393,240.79	144,904,493.05	2,710,798,813.0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339,062.97	20,902,026.98	59,209,431.81	36,144,472.80	118,594,994.56
保证贷款	56,609,405.09	62,322,812.69	77,551,833.68	23,365,498.15	219,849,549.61
附担保物贷款	824,035,470.78	579,407,785.26	860,201,252.12	78,493,775.88	2,342,138,284.04
其中：抵押贷款	815,820,470.78	356,377,710.70	729,763,969.40	78,493,775.88	1,980,455,926.76
质押贷款	8,215,000.00	223,030,074.56	130,437,282.72	-	361,682,357.28
合计	<u>882,983,938.84</u>	<u>662,632,624.93</u>	<u>996,962,517.61</u>	<u>138,003,746.83</u>	<u>2,680,582,828.21</u>
	上年年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317,747.89	13,308,487.85	76,680,771.78	11,122,696.92	107,429,704.44
保证贷款	83,875,477.01	34,186,218.87	77,036,276.00	11,967,152.72	207,065,124.60
附担保物贷款	553,445,996.85	705,198,741.43	619,668,981.20	67,620,419.00	1,945,934,138.48
其中：抵押贷款	535,613,996.85	578,015,863.57	609,868,981.20	67,620,419.00	1,791,119,260.62
质押贷款	17,832,000.00	127,182,877.86	9,800,000.00	-	154,814,877.86
合计	<u>643,639,221.75</u>	<u>752,693,448.15</u>	<u>773,386,028.98</u>	<u>90,710,268.64</u>	<u>2,260,428,967.52</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5,889,485,857.81	4,325,735,517.95	2,272,353,365.92	102,487,574,741.68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61,137,327.44)	(769,826,692.89)	(2,114,471,783.55)	(4,245,435,803.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94,528,348,530.37	3,555,908,825.06	157,881,582.37	98,242,138,937.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907,497,596.54	-	-	2,907,497,596.5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97,435,846,126.91	3,555,908,825.06	157,881,582.37	101,149,636,534.3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4,988,450,535.72	4,296,769,834.25	2,247,780,609.57	101,533,000,979.54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341,893,884.05)	(759,048,462.52)	(2,092,300,648.51)	(4,193,242,995.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93,646,556,651.67	3,537,721,371.73	155,479,961.06	97,339,757,984.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907,497,596.54	-	-	2,907,497,596.5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u>96,554,054,248.21</u>	<u>3,537,721,371.73</u>	<u>155,479,961.06</u>	<u>100,247,255,581.00</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续)

本行

	上年年末数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7,275,682,645.39	2,458,575,099.86	1,979,603,159.52	91,713,860,904.77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242,579,117.68)	(683,723,023.79)	(1,359,696,124.86)	(3,285,998,266.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86,033,103,527.71	1,774,852,076.07	619,907,034.66	88,427,862,638.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142,828,375.11	-	-	4,142,828,375.1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u>90,175,931,902.82</u>	<u>1,774,852,076.07</u>	<u>619,907,034.66</u>	<u>92,570,691,013.55</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本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年初余额	1,242,579,117.68	683,723,023.79	1,359,696,124.86	3,285,998,266.33
期初合并调整增加	27,735,483.28	8,275,262.97	17,036,574.81	53,047,321.06
转移:				
转至第一阶段	53,928,582.13	(48,120,545.16)	(5,808,036.97)	-
转至第二阶段	(58,551,544.12)	61,419,818.41	(2,868,274.29)	-
转至第三阶段	(36,100,903.08)	(150,019,350.85)	186,120,253.93	-
本年计提/(转回)	131,546,591.55	214,548,483.73	775,930,811.71	1,122,025,886.9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81,666,567.30)	(381,666,567.30)
本年收回原转销贷款和 垫款转入	-	-	184,852,229.38	184,852,229.38
本年贷款价值因折现价 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	-	(18,821,332.58)	(18,821,332.58)
期末余额	<u>1,361,137,327.44</u>	<u>769,826,692.89</u>	<u>2,114,471,783.55</u>	<u>4,245,435,803.88</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 (续)

本行

	本金额			
	第一阶段(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242,579,117.68	683,723,023.79	1,359,696,124.86	3,285,998,266.33
转移:				
转至第一阶段	53,397,039.77	(47,589,002.80)	(5,808,036.97)	-
转至第二阶段	(53,239,586.76)	56,107,861.05	(2,868,274.29)	-
转至第三阶段	(36,002,277.72)	(148,178,180.50)	184,180,458.22	-
本年计提/(转回)	135,159,591.08	214,984,760.98	771,303,169.77	1,121,447,521.8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80,502,493.34)	(380,502,493.34)
本年收回原转销贷款和 垫款转入	-	-	184,554,158.08	184,554,158.08
本年贷款价值因折现价 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	-	(18,254,457.82)	(18,254,457.82)
期末余额	1,341,893,884.05	759,048,462.52	2,092,300,648.51	4,193,242,995.08

	上年金额			
	第一阶段(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992,969,361.82	977,093,750.49	1,182,108,182.13	3,152,171,294.44
转移:				
转至第一阶段	54,254,586.76	(49,487,817.56)	(4,766,769.20)	-
转至第二阶段	(11,617,684.09)	12,839,126.04	(1,221,441.95)	-
转至第三阶段	(10,727,841.87)	(203,693,080.93)	214,420,922.80	-
本年计提/(转回)	217,700,695.06	(53,028,954.25)	783,004,336.78	947,676,077.5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047,844,410.40)	(1,047,844,410.40)
本年收回原转销贷款和 垫款转入	-	-	257,182,596.58	257,182,596.58
本年贷款价值因折现价 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	-	(23,187,291.88)	(23,187,291.88)
期末余额	1,242,579,117.68	683,723,023.79	1,359,696,124.86	3,285,998,266.33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本年金额	
	第一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3,029,573.45	3,029,573.45
本年计提/(转回)	1,643,783.43	1,643,783.43
期末余额	<u>4,673,356.88</u>	<u>4,673,356.88</u>

本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第一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3,029,573.45	3,029,573.45	4,978,081.23	4,978,081.23
本年计提/(转回)	1,643,783.43	1,643,783.43	(1,948,507.78)	(1,948,507.78)
期末余额	<u>4,673,356.88</u>	<u>4,673,356.88</u>	<u>3,029,573.45</u>	<u>3,029,573.45</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金融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1,654,776,697.09
金融机构债券	1,069,400,496.71
公司债券	184,762,227.53
同业存单	1,091,820,350.00
基金投资	6,595,393,728.90
信托计划	359,977,837.53
股权投资	776,018,604.91
合计	<u>11,732,149,942.67</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1,654,776,697.09	806,644,287.67
金融机构债券	1,069,400,496.71	1,326,631,534.95
公司债券	184,762,227.53	535,161,391.80
同业存单	1,091,820,350.00	723,745,320.00
基金投资	6,032,774,992.37	5,005,371,438.94
信托计划	359,977,837.53	339,322,879.33
股权投资	776,018,604.91	250,000.00
合计	<u>11,169,531,206.14</u>	<u>8,737,126,852.69</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债券：	
政府债券	2,934,603,469.33
金融机构债券	196,041,624.60
公司债券	2,946,357,877.49
标准化票据投资	613,614,805.47
资产管理计划	362,211,475.50
债权投资总额	7,052,829,252.39
减：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811,827,982.17)
其中：	
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826,127.82)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811,001,854.35)
债权投资净额	6,241,001,270.22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债券：		
政府债券	2,934,603,469.33	2,996,257,809.17
金融机构债券	196,041,624.60	639,172,108.13
公司债券	2,946,357,877.49	474,573,158.84
标准化票据投资	613,614,805.47	158,116,876.71
资金信托计划	-	360,719,999.92
资产管理计划	362,211,475.50	362,211,475.50
债权投资总额	7,052,829,252.39	4,991,051,428.27
减：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811,827,982.17)	(610,212,256.66)
其中：		
按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826,127.82)	(5,361,191.28)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	-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811,001,854.35)	(604,851,065.38)
债权投资净额	6,241,001,270.22	4,380,839,171.61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续）

债权投资按信用阶段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债权投资总额	6,241,827,398.04	-	811,001,854.35	7,052,829,252.39
减：债权投资损 失准备	(826,127.82)	-	(811,001,854.35)	(811,827,982.17)
债权投资净额	<u>6,241,001,270.22</u>	<u>-</u>	<u>-</u>	<u>6,241,001,270.22</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债权投资总额	6,241,827,398.04	-	811,001,854.35	7,052,829,252.39
减：债权投资损失 准备	(826,127.82)	-	(811,001,854.35)	(811,827,982.17)
债权投资净额	<u>6,241,001,270.22</u>	<u>-</u>	<u>-</u>	<u>6,241,001,270.22</u>

	上年年末数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债权投资总额	4,180,049,574.00	-	811,001,854.27	4,991,051,428.27
减：债权投资损失 准备	(5,361,191.28)	-	(604,851,065.38)	(610,212,256.66)
债权投资净额	<u>4,174,688,382.72</u>	<u>-</u>	<u>206,150,788.89</u>	<u>4,380,839,171.61</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 金融投资 (续)

(2) 债权投资 (续)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本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5,361,191.28	-	604,851,065.38	610,212,256.66
本年(转回)/计提	(4,535,063.46)	-	203,916,582.39	199,381,518.9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283,255.22)	(3,283,255.22)
本年收回原核销 债权投资	-	-	5,517,461.80	5,517,461.80
期末余额	826,127.82	-	811,001,854.35	811,827,982.17

本行

	本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年初余额	5,361,191.28	-	604,851,065.38	610,212,256.66
本年(转回)/计提	(4,535,063.46)	-	203,916,582.39	199,381,518.9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283,255.22)	(3,283,255.22)
本年收回原核销 债权投资	-	-	5,517,461.80	5,517,461.80
期末余额	826,127.82	-	811,001,854.35	811,827,982.17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 金融投资 (续)

(2) 债权投资 (续)

	上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4,694,292.45	274,481,269.25	817,704,632.00	1,096,880,193.70
本年计提/(转回)	666,898.83	(274,481,269.25)	458,745,128.84	184,930,758.4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88,184,988.22)	(688,184,988.22)
本年收回原核销 债权投资	-	-	16,586,292.76	16,586,292.76
期末余额	5,361,191.28	-	604,851,065.38	610,212,256.66

(3)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集团

债券:

政府债券	16,221,125,116.02
金融机构债券	7,393,985,921.01
公司债券	5,511,037,628.42
其他债权投资总额	<u>29,126,148,665.45</u>

本年年末数

本行

债券: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政府债券	16,221,125,116.02	12,457,429,074.74
金融机构债券	7,393,985,921.01	6,681,097,031.81
公司债券	5,511,037,628.42	7,914,921,003.52
其他债权投资总额	<u>29,126,148,665.45</u>	<u>27,053,447,110.07</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6. 金融投资 (续)

(3) 其他债权投资 (续)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本集团

	本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年初余额	5,508,881.96	-	186,521,614.99	192,030,496.95
本年(转回)/计提	(2,968,505.57)	-	-	(2,968,505.57)
年末余额	<u>2,540,376.39</u>	<u>-</u>	<u>186,521,614.99</u>	<u>189,061,991.38</u>

本行

	本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年初余额	5,508,881.96	-	186,521,614.99	192,030,496.95
本年(转回)/计提	(2,968,505.57)	-	-	(2,968,505.57)
年末余额	<u>2,540,376.39</u>	<u>-</u>	<u>186,521,614.99</u>	<u>189,061,991.38</u>

	上年金额			合计
	第一阶段(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年初余额	3,869,798.41	-	139,891,211.24	143,761,009.65
本年计提/(转回)	1,639,083.55	-	46,630,403.75	48,269,487.30
期末余额	<u>5,508,881.96</u>	<u>-</u>	<u>186,521,614.99</u>	<u>192,030,496.95</u>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列示于其他综合收益。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如下：

本行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现金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子公司					
-什邡思源村镇银行 行有限责任公司	48,810,000.02	<u>96,892,465.62</u>	<u>-</u>	<u>-</u>	<u>96,892,465.62</u>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u>96,892,465.62</u>	<u>-</u>	<u>-</u>	<u>96,892,465.62</u>

本行分别于2008年12月、2020年8月出资人民币10,400,000.00元、38,410,000.02元认购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20%、28.86%的股权。经重新评估，本行在其董事会拥有50%以上表决权，可实际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因此对上述投资从2025年1月1日起改按成本法核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行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行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8.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账面原值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2,539,642.79

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5,801,881.19

本年增加金额 5,451,844.47

—计提 5,451,844.47

本年减少金额 73,950.17

—其他转出 73,950.17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1,179,775.49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41,359,867.30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46,737,761.60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投资性房地产（续）

本行

房屋建筑物

账面原值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2,539,642.79
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5,801,881.19
本年增加金额	5,451,844.47
—计提	5,451,844.47
本年减少金额	73,950.17
—其他转出	73,950.17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u>31,179,775.49</u>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u>141,359,867.30</u>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u>146,737,761.60</u>

房屋建筑物

账面原值	
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72,539,642.79
累计折旧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325,341.29
本年增加金额	5,476,539.90
—计提	5,476,539.9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u>25,801,881.19</u>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u>146,737,761.60</u>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u>152,214,301.50</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本年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固定资产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90,160,385.92	340,548,745.76	8,658,548.63	8,402,024.99	947,769,70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40,762.52	22,553,114.47	1,122,100.00	812,745.22	35,728,722.21
—购置	3,184,923.77	6,883,496.23	-	397,991.22	10,466,411.22
—在建工程转入	-	12,186,608.49	-	-	12,186,608.49
—企业合并增加	8,055,838.75	3,483,009.75	1,122,100.00	414,754.00	13,075,702.50
(3) 本期减少金额	-	7,056,774.60	-	73,222.79	7,129,997.39
—处置或报废	-	7,056,774.60	-	73,222.79	7,129,997.39
(4) 年末余额	601,401,148.44	356,045,085.63	9,780,648.63	9,141,547.42	976,368,430.12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55,166,067.14	261,618,225.60	7,909,337.64	6,498,036.67	531,191,66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05,530.52	38,082,388.43	1,261,456.56	1,028,099.12	65,477,474.63
—计提	21,332,422.39	35,212,325.52	238,394.68	640,048.77	57,423,191.36
—企业合并增加	3,773,108.13	2,870,062.91	1,023,061.88	388,050.35	8,054,28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	6,938,092.23	-	72,281.33	7,010,373.56
—处置或报废	-	6,938,092.23	-	72,281.33	7,010,373.56
(4) 年末余额	280,271,597.66	292,762,521.80	9,170,794.20	7,453,854.46	589,658,768.12
3. 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321,129,550.78	63,282,563.83	609,854.43	1,687,692.96	386,709,662.0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34,994,318.78	78,930,520.16	749,210.99	1,903,988.32	416,578,038.2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额中约人民币 26,714,957.80 元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明尚未办理完毕（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32,925.30 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使用上述有关的房屋建筑物进行的有关业务活动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亦不会对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截至本财务报表日，相关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9. 固定资产 (续)

本行

	本年金额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固定资产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90,160,385.92	340,548,745.76	8,658,548.63	8,402,024.99	947,769,70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4,923.77	19,002,824.72	-	397,991.22	22,585,739.71
—购置	3,184,923.77	6,816,216.23	-	397,991.22	10,399,131.22
—在建工程转入	-	12,186,608.49	-	-	12,186,608.49
(3) 本期减少金额	-	6,983,314.60	-	73,222.79	7,056,537.39
—处置或报废	-	6,983,314.60	-	73,222.79	7,056,537.39
(4) 年末余额	593,345,309.69	352,568,255.88	8,658,548.63	8,726,793.42	963,298,907.62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55,166,067.14	261,618,225.60	7,909,337.64	6,498,036.67	531,191,66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12,713.41	34,965,503.88	201,220.18	631,109.07	56,810,546.54
—计提	21,012,713.41	34,965,503.88	201,220.18	631,109.07	56,810,546.54
(3) 本期减少金额	-	6,864,787.83	-	72,281.33	6,937,069.16
—处置或报废	-	6,864,787.83	-	72,281.33	6,937,069.16
(4) 年末余额	276,178,780.55	289,718,941.65	8,110,557.82	7,056,864.41	581,065,144.43
3. 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317,166,529.14	62,849,314.23	547,990.81	1,669,929.01	382,233,763.1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34,994,318.78	78,930,520.16	749,210.99	1,903,988.32	416,578,038.25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9. 固定资产 (续)

本行

	上年金额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固定资产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90,139,425.97	351,894,085.08	8,664,648.63	7,934,722.43	958,632,882.1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59.95	35,784,491.76	-	479,309.78	36,284,761.49
—购置	20,959.95	7,826,666.77	-	479,309.78	8,326,936.50
—在建工程转入	-	27,957,824.99	-	-	27,957,824.99
(3) 本期减少金额	-	47,129,831.08	6,100.00	12,007.22	47,147,938.30
—处置或报废	-	47,129,831.08	6,100.00	12,007.22	47,147,938.30
(4) 年末余额	590,160,385.92	340,548,745.76	8,658,548.63	8,402,024.99	947,769,705.3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33,408,517.07	265,452,723.26	7,582,222.83	5,765,827.11	512,209,290.2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57,550.07	41,374,563.66	330,260.18	745,059.03	64,207,432.94
—计提	21,757,550.07	41,374,563.66	330,260.18	745,059.03	64,207,43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	45,209,061.32	3,145.37	12,849.47	45,225,056.16
—处置或报废	-	45,209,061.32	3,145.37	12,849.47	45,225,056.16
(4) 年末余额	255,166,067.14	261,618,225.60	7,909,337.64	6,498,036.67	531,191,667.05
3. 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334,994,318.78	78,930,520.16	749,210.99	1,903,988.32	416,578,038.2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56,730,908.90	86,441,361.82	1,082,425.80	2,168,895.32	446,423,591.8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额中约人民币 25,405,900.36 元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明尚未办理完毕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2,632,925.30 元)。本行管理层认为，使用上述有关的房屋建筑物进行的有关业务活动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亦不会对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截至本财务报表日，相关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10. 在建工程

本集团

	本金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数	期初合并调整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在建工程	21,830,055.52	180,000.00	31,028,459.96	26,670,751.88	26,367,763.6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在建工程（续）

本行

	本年金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在建工程	21,830,055.52	31,028,459.96	26,670,751.88	26,187,763.60

	上年金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在建工程	40,873,091.55	38,064,792.69	57,107,828.72	21,830,055.52

2025 年在建工程减少额中，转入固定资产人民币 12,186,608.49 元（2024 年：人民币 27,957,824.99 元），转入无形资产人民币 13,140,337.03 元（2024 年：人民币 19,586,458.70 元），转入长期待摊费用人民币 201,834.86 元（2024 年：人民币 7,247,234.36 元）。

1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97,493,545.70	97,493,545.70
期初合并调整增加	2,345,760.30	2,345,760.30
本年增加	86,809,664.07	86,809,664.07
本年减少	63,517,017.56	63,517,017.56
本年年末余额	123,131,952.51	123,131,952.5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61,362,660.10	61,362,660.10
期初合并调整增加	547,072.81	547,072.81
本年增加	27,824,553.72	27,824,553.72
本年减少	48,851,246.68	48,851,246.68
本年年末余额	40,883,039.95	40,883,039.95
账面价值		
本年年末余额	82,248,912.56	82,248,912.56
上年年末余额	36,130,885.60	36,130,885.6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2025 年度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26,820,133.23	6,332,007.62	1,732,900.47	234,885,041.32
（2）本期增加金额	14,411,584.83	-	-	14,411,584.83
—购置	194,247.80	-	-	194,247.80
—在建工程转入	13,140,337.03	-	-	13,140,337.03
—企业合并增加	1,077,000.00	-	-	1,077,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241,231,718.06	6,332,007.62	1,732,900.47	249,296,626.15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46,023,053.39	4,939,361.72	1,532,130.07	152,494,545.18
（2）本期增加金额	16,228,559.31	51,899.88	13,820.22	16,294,279.41
—计提	15,819,592.67	51,899.88	13,820.22	15,885,312.77
—企业合并增加	408,966.64	-	-	408,966.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162,251,612.70	4,991,261.60	1,545,950.29	168,788,824.59
3. 账面价值				
（1）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78,980,105.36	1,340,746.02	186,950.18	80,507,801.5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0,797,079.84	1,392,645.90	200,770.40	82,390,496.1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续）

本行

	2025 年度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26,820,133.23	6,332,007.62	1,732,900.47	234,885,041.32
（2）本期增加金额	13,334,584.83	-	-	13,334,584.83
—购置	194,247.80	-	-	194,247.80
—在建工程转入	13,140,337.03	-	-	13,140,337.0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240,154,718.06	6,332,007.62	1,732,900.47	248,219,626.15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46,023,053.39	4,939,361.72	1,532,130.07	152,494,545.18
（2）本期增加金额	15,721,692.65	51,899.88	13,820.22	15,787,412.75
—计提	15,721,692.65	51,899.88	13,820.22	15,787,412.7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161,744,746.04	4,991,261.60	1,545,950.29	168,281,957.93
3. 账面价值				
（1）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78,409,972.02	1,340,746.02	186,950.18	79,937,668.22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80,797,079.84	1,392,645.90	200,770.40	82,390,496.1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续）

	2024 年度			
	计算机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07,065,750.00	6,320,712.64	1,732,900.47	215,119,363.11
（2）本期增加金额	19,754,383.23	11,294.98	-	19,765,678.21
—购置	167,924.53	11,294.98	-	179,219.51
—在建工程转入	19,586,458.70	-	-	19,586,458.7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226,820,133.23	6,332,007.62	1,732,900.47	234,885,041.32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30,715,433.73	4,720,846.12	1,518,309.85	136,954,589.70
（2）本期增加金额	15,307,619.66	218,515.60	13,820.22	15,539,955.48
—计提	15,307,619.66	218,515.60	13,820.22	15,539,955.4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4）年末余额	146,023,053.39	4,939,361.72	1,532,130.07	152,494,545.18
3. 账面价值				
（1）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80,797,079.84	1,392,645.90	200,770.40	82,390,496.14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6,350,316.27	1,599,866.52	214,590.62	78,164,773.41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2,553,066,602.43
期初合并调整增加	13,505,678.40
计入当年损益	(165,208,741.5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4,587,548.30
本年年末余额	2,545,951,087.59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2,553,066,602.43	2,515,784,070.27
计入当年损益	(169,026,089.59)	163,927,336.4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44,587,548.30	(126,644,804.25)
本年年末余额	<u>2,528,628,061.14</u>	<u>2,553,066,602.43</u>

(2) 本集团及本行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了抵销，以净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及其他资产 损失/减值准备	10,732,696,013.00	2,683,174,003.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233,171,933.75)	(58,292,98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372,745,062.96)	(93,186,265.74)
应付职工薪酬	56,352,743.17	14,088,185.80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9,589,362.55)	(2,397,340.64)
其他	10,261,953.35	2,565,488.34
合计	<u>10,183,804,350.26</u>	<u>2,545,951,087.59</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 和垫款及其他资产损 失/减值准备	10,666,663,686.75	2,666,665,921.70	11,369,785,183.10	2,842,446,295.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233,171,933.75)	(58,292,983.44)	(810,197,404.80)	(202,549,351.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372,745,062.96)	(93,186,265.74)	(344,533,249.06)	(86,133,312.27)
应付职工薪酬	54,892,963.67	13,723,240.92	1,685,789.91	421,447.48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9,589,362.55)	(2,397,340.64)	(4,473,909.46)	(1,118,477.37)
其他	8,461,953.35	2,115,488.34	-	-
净额	10,114,512,244.51	2,528,628,061.14	10,212,266,409.69	2,553,066,602.43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本集团及本行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待处理抵债资产（1）	363,212,722.81
应收利息	74,745,567.74
其他应收款（2）	41,358,015.59
长期待摊费用（3）	15,426,330.81
预付款项	14,703,611.82
其他	76,461,790.14
合计	585,908,038.91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续）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待处理抵债资产（1）	325,733,677.55	703,721,079.59
应收利息	74,678,609.86	20,924,981.90
其他应收款（2）	41,210,052.69	46,256,033.14
长期待摊费用（3）	14,384,002.76	20,234,502.81
预付款项	14,650,833.92	45,401,901.81
其他	76,461,790.13	333,368,439.03
合计	<u>547,118,966.91</u>	<u>1,169,906,938.28</u>

(1)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土地使用权	29,830,237.34
房屋及建筑物	564,632,096.89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594,462,334.23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31,249,611.42)
抵债资产净值	<u>363,212,722.81</u>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抵债资产原值约人民币 312,645,694.32 元产权证明尚未办理完毕。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有关的抵债资产均获取法院判决文件，不会对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截至本财务报表日，相关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土地使用权	15,666,201.10	15,666,201.10
房屋及建筑物	516,781,307.89	461,717,134.20
股权	-	594,451,053.97
其他	-	303,000.00
抵债资产原值合计	532,447,508.99	1,072,137,389.27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06,713,831.44)	(368,416,309.68)
抵债资产净值	<u>325,733,677.55</u>	<u>703,721,079.59</u>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抵债资产原值约人民币 250,630,869.08 元产权证明尚未办理完毕（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3,315,331.73 元）。本行管理层认为，上述有关的抵债资产均获取法院判决文件，不会对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截至本财务报表日，相关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款账龄情况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642,685.63	36.24
1-2 年	16,702,867.69	16.53
2-3 年	8,366,433.21	8.27
3 年以上	39,393,556.43	38.96
小计	101,105,542.96	100.00
减：坏账准备	(59,747,527.37)	-
合计	41,358,015.59	100.00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481,999.63	36.14	9,659,792.50	14.63
1-2 年	16,702,867.69	16.55	12,154,633.96	18.40
2-3 年	8,366,433.21	8.29	16,184,559.22	24.51
3 年以上	39,393,556.43	39.02	28,042,127.20	42.46
小计	100,944,856.96	100.00	66,041,112.88	100.00
减：坏账准备	(59,734,804.27)	-	(19,785,079.74)	-
合计	41,210,052.69	100.00	46,256,033.14	1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垫诉讼款项，本集团管理层经评估后认为该等应收款项已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均系本集团租入房产的装修支出。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本集团

	2025 年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期初合并调整 增加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后收 回及转入	本年核销及 转出	其他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397,427.39	(100,746.44)	(126,827.41)	-	-	-	169,853.54
拆出资金	1,454,450.21	-	(193,754.05)	-	-	-	1,260,696.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2,541.31	-	259,297.45	-	-	-	671,83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3,285,998,266.33	53,047,321.06	1,122,025,886.99	184,852,229.38	(381,666,567.30)	(18,821,332.58)	4,245,435,803.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3,029,573.45	-	1,643,783.43	-	-	-	4,673,356.88
债权投资	610,212,256.66	-	199,381,518.93	5,517,461.80	(3,283,255.22)	-	811,827,982.17
其他债权投资	192,030,496.95	-	(2,968,505.57)	-	-	-	189,061,991.38
抵债资产	368,416,309.68	9,427,125.24	72,300,606.08	-	(218,894,429.58)	-	231,249,611.42
应收摊余成本计量公 司债利息	-	-	25,682,780.00	-	-	-	25,682,780.00
其他应收款	19,785,079.74	14,280.99	39,951,321.64	-	(3,155.00)	-	59,747,527.37
合计	<u>4,481,736,401.72</u>	<u>62,387,980.85</u>	<u>1,457,956,107.49</u>	<u>190,369,691.18</u>	<u>(603,847,407.10)</u>	<u>(18,821,332.58)</u>	<u>5,569,781,441.56</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续)

本行

	2025 年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后收回 及转入	本年核销及 转出	其他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397,427.39	(125,086.30)	-	-	-	272,341.09
拆出资金	1,454,450.21	(193,754.05)	-	-	-	1,260,696.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2,541.31	259,297.45	-	-	-	671,83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3,285,998,266.33	1,121,447,521.83	184,554,158.08	(380,502,493.34)	(18,254,457.82)	4,193,242,995.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3,029,573.45	1,643,783.43	-	-	-	4,673,356.88
债权投资	610,212,256.66	199,381,518.93	5,517,461.80	(3,283,255.22)	-	811,827,982.17
其他债权投资	192,030,496.95	(2,968,505.57)	-	-	-	189,061,991.38
抵债资产	368,416,309.68	57,191,951.34	-	(218,894,429.58)	-	206,713,831.44
应收摊余成本计量公司 债利息	-	25,682,780.00	-	-	-	25,682,780.00
其他应收款	19,785,079.74	39,949,724.53	-	-	-	59,734,804.27
合计	4,481,736,401.72	1,442,269,231.59	190,071,619.88	(602,680,178.14)	(18,254,457.82)	5,493,142,617.23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续)

本行

	2024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后收回 及转入	本年核销及 转出	其他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252,112.18	145,315.21	-	-	-	397,427.39
拆出资金	406,562.91	1,047,887.30	-	-	-	1,454,450.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351.21	(8,809.90)	-	-	-	412,541.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 贷款和垫款	3,152,171,294.44	947,676,077.59	257,182,596.58	(1,047,844,410.40)	(23,187,291.88)	3,285,998,266.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978,081.23	(1,948,507.78)	-	-	-	3,029,573.45
债权投资	1,096,880,193.70	184,930,758.42	16,586,292.76	(688,184,988.22)	-	610,212,256.66
其他债权投资	143,761,009.65	48,269,487.30	-	-	-	192,030,496.95
抵债资产	286,359,668.94	93,908,050.55	-	(11,851,409.81)	-	368,416,309.68
其他应收款	16,655,518.58	3,129,561.16	-	-	-	19,785,079.74
合计	4,701,885,792.84	1,277,149,819.85	273,768,889.34	(1,747,880,808.43)	(23,187,291.88)	4,481,736,401.72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中央银行款项	6,507,721,106.35
合计	<u>6,507,721,106.35</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中央银行款项	6,467,221,106.35	4,353,559,958.47
合计	<u>6,467,221,106.35</u>	<u>4,353,559,958.47</u>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916,764,416.8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568,702,884.01
合计	<u>10,485,467,300.86</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2,555,643,489.48	2,885,516,005.7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568,702,884.01	528,541,117.37
合计	<u>11,124,346,373.49</u>	<u>3,414,057,123.1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境内同业拆入款项 1,233,149,305.42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境内同业拆入款项 1,233,149,305.42 1,037,193,676.31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债券 7,580,892,127.69

票据 1,206,372,799.19

合计 8,787,264,926.88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债券 7,580,892,127.69 3,496,050,905.50

票据 1,206,372,799.19 986,910,751.74

合计 8,787,264,926.88 4,482,961,657.2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公司	18,851,225,344.50
—个人	7,269,438,309.97
小计	<u>26,120,663,654.47</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大额存单）	
—公司	32,162,821,888.68
—个人	62,052,815,147.88
小计	<u>94,215,637,036.56</u>
存入保证金（1）	1,817,221,979.80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7,834,010.48
合计	<u>122,171,356,681.31</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公司	18,703,943,777.63	19,031,280,387.92
—个人	7,139,101,243.58	6,848,979,987.69
小计	<u>25,843,045,021.21</u>	<u>25,880,260,375.61</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大额存单）		
—公司	32,068,847,336.90	29,664,170,593.77
—个人	61,230,132,043.52	56,763,803,224.48
小计	<u>93,298,979,380.42</u>	<u>86,427,973,818.25</u>
存入保证金（1）	1,815,879,503.09	981,885,118.24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17,834,010.48	20,948,393.03
合计	<u>120,975,737,915.20</u>	<u>113,311,067,705.13</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吸收存款（续）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担保保证金（注）	1,162,051,701.9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6,506,520.04
信用证保证金	220,018,906.78
保函保证金	35,017,526.64
其他保证金	123,627,324.36
合计	<u>1,817,221,979.80</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担保保证金（注）	1,162,051,701.98	668,963,571.3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6,506,520.04	71,048,444.01
信用证保证金	220,018,906.78	173,562,103.10
保函保证金	35,017,526.64	40,742,312.16
其他保证金	122,284,847.65	27,568,687.67
合计	<u>1,815,879,503.09</u>	<u>981,885,118.24</u>

注：担保保证金主要包括担保公司缴存的保证金。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5 年度				
	本年年初数	期初合并调整 增加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本年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41,841.69	2,044,422.68	307,227,400.00	217,041,060.74	92,372,603.63
劳务用工费			7,361,988.12	5,302,571.45	2,059,416.67
社会保险费	-	-	17,824,743.51	17,824,743.51	-
—医疗保险费	-	-	17,028,669.61	17,028,669.61	-
—工伤保险费	-	-	583,867.76	583,867.76	-
—生育保险费	-	-	212,206.14	212,206.14	-
住房公积金	-	-	28,884,086.04	28,884,086.04	-
补充医疗保险	-	-	6,258,649.65	6,258,649.65	-
设定提存计划 (a)	-	-	57,719,084.84	53,348,873.12	4,370,211.72
辞退福利及其他退 休福利	1,543,948.22	-	37,823.45	348,793.45	1,232,978.22
职工福利费	-	-	20,928,322.83	20,928,322.83	-
工会经费和教育职 工经费	-	-	4,968,174.92	4,943,961.32	24,213.60
小计	1,685,789.91	2,044,422.68	451,210,273.36	354,881,062.11	100,059,423.84
补充退休福利 (b)	-	-	58,925,000.00	1,425,000.00	57,500,000.00
合计	1,685,789.91	2,044,422.68	510,135,273.36	356,306,062.11	157,559,423.84

本行

	2025 年度			
	本年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本年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1,841.69	297,476,400.00	210,255,856.79	87,362,384.90
劳务用工费	-	7,055,266.52	4,995,849.85	2,059,416.67
社会保险费	-	17,091,166.97	17,091,166.97	-
—医疗保险费	-	16,314,461.84	16,314,461.84	-
—工伤保险费	-	564,498.99	564,498.99	-
—生育保险费	-	212,206.14	212,206.14	-
住房公积金	-	27,709,154.04	27,709,154.04	-
补充医疗保险	-	6,249,329.65	6,249,329.65	-
设定提存计划 (a)	-	52,797,030.73	50,947,737.13	1,849,293.60
辞退福利及其他退休福利	1,543,948.22	37,823.45	348,793.45	1,232,978.22
职工福利费	-	20,341,542.08	20,341,542.08	-
工会经费和教育职工经费	-	4,814,875.16	4,814,875.16	-
小计	1,685,789.91	433,572,588.60	342,754,305.12	92,504,073.39
补充退休福利 (b)	-	58,925,000.00	1,425,000.00	57,500,000.00
合计	1,685,789.91	492,497,588.60	344,179,305.12	150,004,073.39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24 年度			
	本年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本年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78,077,500.00	177,935,658.31	141,841.69
社会保险费	-	16,274,588.94	16,274,588.94	-
—医疗保险费	-	15,726,983.52	15,726,983.52	-
—工伤保险费	-	345,010.52	345,010.52	-
—生育保险费	-	202,594.90	202,594.90	-
住房公积金	-	26,808,045.16	26,808,045.16	-
补充医疗保险	-	7,094,595.91	7,094,595.91	-
设定提存计划 (a)	-	52,777,135.94	52,777,135.94	-
内退补偿	1,870,108.22	-	326,160.00	1,543,948.22
职工福利费	-	14,058,539.03	14,058,539.03	-
工会经费和教育职工经费	-	3,924,668.09	3,924,668.09	-
合计	1,870,108.22	299,015,073.07	299,199,391.38	1,685,789.91

(a) 设定提存计划系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本集团按当地政府机构规定的基准和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集团设有企业年金作为补充养老保险计划，本集团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本年度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计划缴存等费用计人民币 41,273,153.01 元、1,383,351.45 元及 15,062,580.3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设定提存计划余额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员工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本行本年度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计划缴存等费用计人民币 37,224,759.691 元、1,326,071.04 元及 14,246,200.00 元(2024 年:分别为人民币 34,202,689.16 元、1,281,839.55 元及 17,292,607.2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设定提存计划余额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员工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b)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向已退休人员提供退休后补贴，该补贴自指定日期开始发放，发放至其身故为止。本集团根据附注四、18 的会计政策对有关义务作出会计处理。

(i) 本集团及本行补充退休福利余额如下：

	本年年末数
补充退休计划现值	<u>57,500,000.00</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ii) 本集团及本行补充退休福利变动如下：

	本年年末数
年初余额	-
-计入损益的设定福利成本	61,042,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福利成本	(2,117,000.00)
-本年支付的福利	(1,425,000.00)
年末余额	<u>57,500,000.00</u>

(iii) 精算假设和敏感性分析：

集团及本行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提前退休计划	本年年末数
折现率	2.25%
退休年龄	
-男性	63
-女性	58
死亡率：20-105岁	本年年末数
-男性	0.0248%-100%
-女性	0.012%-100%

资产负债表日，在保持其他假设不变的情况下，下列假设合理的可能的变化将会导致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减少）/增加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年年末数	
	上升0.25%	下降0.25%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变化额	<u>(2,005,000.00)</u>	<u>2,117,000.00</u>

22.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230,438,757.78
增值税	33,637,87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7,376.68
其他（注）	<u>3,049,904.05</u>
合计	<u>269,503,917.74</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2. 应交税费 (续)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企业所得税	230,620,816.90	161,337,569.91
增值税	33,260,508.61	53,499,346.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0,960.74	3,900,977.51
其他 (注)	3,004,398.15	5,023,770.14
合计	<u>269,236,684.40</u>	<u>223,761,664.17</u>

注: 其他应交税费主要包括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表外事项损失准备	<u>53,485,010.75</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表外事项损失准备	<u>53,140,300.86</u>	<u>32,256,347.57</u>

24. 租赁负债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1年以内 (含1年)	27,450,114.54
1-2年 (含2年)	22,295,973.66
2-5年 (含5年)	22,789,533.07
5年以上	-
合计	<u>72,535,621.27</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租赁负债（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1年以内（含1年）	27,450,114.54	13,628,194.04
1-2年（含2年）	22,295,973.66	9,420,779.07
2-5年（含5年）	22,789,533.07	8,020,195.22
5年以上	-	587,807.81
合计	<u>72,535,621.27</u>	<u>31,656,976.14</u>

25.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二级资本债	3,066,673,972.60
商业银行绿色金融债	505,830,136.99
商业银行同业存单	8,301,556,530.60
小微企业金融债	502,804,794.52
合计	<u>12,376,865,434.71</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二级资本债	3,066,673,972.60	3,066,673,972.60
商业银行绿色金融债	505,830,136.99	505,830,136.99
商业银行同业存单	8,301,556,530.60	9,889,851,813.32
小微企业金融债	502,804,794.52	-
合计	<u>12,376,865,434.71</u>	<u>13,462,355,922.91</u>

(1) 应付债券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本年金额			本年年末数
	本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同业存单	9,889,851,813.32	9,595,576,777.28	11,183,872,060.00	8,301,556,530.60
二级资本债券	3,066,673,972.60	144,263,013.70	144,263,013.70	3,066,673,972.60
商业银行绿色金融债	505,830,136.99	16,000,000.00	16,000,000.00	505,830,136.99
小微企业金融债	-	502,804,794.52	-	502,804,794.52
合计	<u>13,462,355,922.91</u>	<u>10,258,644,585.50</u>	<u>11,344,135,073.70</u>	<u>12,376,865,434.71</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债券（续）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未偿付的同业存单 52 支，共计面值人民币 83.7 亿元，发行方式均为贴现发行，年利率 1.7%~2.2%，期限 3 个月至 1 年，到期一次还本。

26.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其他应付款		168,513,386.29
应付股利		12,878,830.91
合计		<u>181,392,217.20</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其他应付款	157,801,225.80	309,337,793.97
应付股利	12,878,830.91	12,889,328.51
合计	<u>170,680,056.71</u>	<u>322,227,122.48</u>

(1)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应付及暂收款项		121,430,494.92
存款保险费		32,165,358.60
久悬未取款项		11,549,857.57
其他		3,367,675.20
合计		<u>168,513,386.29</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及暂收款项	111,003,577.45	205,687,950.18
存款保险费	31,968,904.33	-
资金清算款项	-	88,696,925.55
久悬未取款项	11,480,182.52	11,059,819.14
其他	3,348,561.50	3,893,099.10
合计	<u>157,801,225.80</u>	<u>309,337,793.97</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u>上年年末数</u>	<u>本期变动增（+）减（-）</u>	<u>本年年末数</u>
股份总数	2,303,721,491.00	-	2,303,721,491.00

28.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股本溢价	2,184,082,525.16	2,184,082,525.16
其他资本公积	30,933,264.50	30,933,264.50
合计	<u>2,215,015,789.66</u>	<u>2,215,015,789.66</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本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6,233,193.19)	144,587,548.30	(431,645,644.89)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7,000.00	-	2,117,000.00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117,000.00	-	2,117,000.00
小计	2,117,000.00	-	2,117,000.0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8,350,193.19)	144,587,548.30	(433,762,644.89)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7,357,189.84	(1,839,297.46)	5,517,892.3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因处置转入当期损益	1,665,398.74	(416,349.69)	1,249,049.05
小计	5,691,791.10	(1,422,947.77)	4,268,84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43,783.43	(410,945.86)	1,232,837.57
小计	1,643,783.43	(410,945.86)	1,232,837.5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2,717,262.15)	145,679,315.54	(437,037,946.61)
小计	(582,717,262.15)	145,679,315.54	(437,037,946.61)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2,968,505.57)	742,126.39	(2,226,379.18)
小计	(2,968,505.57)	742,126.39	(2,226,379.18)
合计	(576,233,193.19)	144,587,548.30	(431,645,644.89)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29. 其他综合收益 (续)

本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6,233,193.19)	144,587,548.30	(431,645,644.89)	552,900,196.51	(138,225,049.13)	414,675,147.38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7,000.00	-	2,117,000.00	-	-	-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117,000.00	-	2,117,000.00	-	-	-
小计	2,117,000.00	-	2,117,000.00	-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8,350,193.19)	144,587,548.30	(433,762,644.89)	552,900,196.51	(138,225,049.13)	414,675,147.38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7,357,189.84	(1,839,297.46)	5,517,892.38	5,181,646.45	(1,295,411.61)	3,886,234.84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因处置转入当期损益	1,665,398.74	(416,349.69)	1,249,049.05	20,361,157.53	(5,090,289.38)	15,270,868.15
小计	5,691,791.10	(1,422,947.77)	4,268,843.33	(15,179,511.08)	3,794,877.77	(11,384,633.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43,783.43	(410,945.86)	1,232,837.57	(1,948,507.78)	487,126.95	(1,461,380.83)
小计	1,643,783.43	(410,945.86)	1,232,837.57	(1,948,507.78)	487,126.95	(1,461,380.8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2,717,262.15)	145,679,315.54	(437,037,946.61)	521,758,728.07	(130,439,682.02)	391,319,046.05
小计	(582,717,262.15)	145,679,315.54	(437,037,946.61)	521,758,728.07	(130,439,682.02)	391,319,046.05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2,968,505.57)	742,126.39	(2,226,379.18)	48,269,487.30	(12,067,371.83)	36,202,115.47
小计	(2,968,505.57)	742,126.39	(2,226,379.18)	48,269,487.30	(12,067,371.83)	36,202,115.47
合计	(576,233,193.19)	144,587,548.30	(431,645,644.89)	552,900,196.51	(138,225,049.13)	414,675,147.38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

	权益法下可转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综合收益合 计
	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	其他债权投资			
2024年12月 31日	-	-	754,911,912.54	(968,806.14)		753,943,106.40
2025年度增减 变动额	-	2,117,000.00	(439,264,325.79)	5,501,680.90		(431,645,644.89)
2025年12月 31日	-	2,117,000.00	315,647,586.75	4,532,874.76		322,297,461.51

本行

	权益法下可转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发 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	其他债权投资			
2024年1月 1日	-	-	327,390,751.01	11,877,208.01		339,267,959.02
2024年增减 变动额	-	-	427,521,161.53	(12,846,014.15)		414,675,147.38
2024年12月 31日	-	-	754,911,912.54	(968,806.14)		753,943,106.40
2025年度增 减变动额	-	2,117,000.00	(439,264,325.79)	5,501,680.90		(431,645,644.89)
2025年12月 31日	-	2,117,000.00	315,647,586.75	4,532,874.76		322,297,461.51

30. 盈余公积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11,768,321.67	18,571,686.90	-	730,340,008.57
任意盈余公积	26,588,453.69	-	-	26,588,453.69
合计	738,356,775.36	18,571,686.90	-	756,928,462.26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0. 盈余公积 (续)

本行

	本年金额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711,768,321.67	18,571,686.90	-	730,340,008.57
任意盈余公积	26,588,453.69	-	-	26,588,453.69
合计	738,356,775.36	18,571,686.90	-	756,928,462.26

	上年金额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法定盈余公积	666,635,933.95	45,132,387.72	-	711,768,321.67
任意盈余公积	26,588,453.69	-	-	26,588,453.69
合计	693,224,387.64	45,132,387.72	-	738,356,775.36

31.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年金额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本年计提	
一般风险准备	1,836,572,832.96	306,412,280.84	2,142,985,113.80

本行

	本年金额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本年计提	
一般风险准备	1,836,572,832.96	306,412,280.84	2,142,985,113.80

	上年金额		本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本年计提	
一般风险准备	1,735,852,248.26	100,720,584.70	1,836,572,832.96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2.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60,477,909.88
期初合并调整增加	225,033.2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u>2,660,702,943.11</u>
加: 本期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179,109,057.8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	18,571,686.9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2)	306,412,280.84
其中: 提取本年一般风险准备	193,418,869.27
提取上年一般风险准备	112,993,411.57
期末未分配利润	<u><u>2,514,828,033.24</u></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60,477,909.88	2,355,007,005.12
加: 本期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185,716,869.03	451,323,877.1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	18,571,686.90	45,132,387.7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2)	306,412,280.84	100,720,584.70
其中: 提取本年度一般风险准备	193,418,869.27	-
提取上年度一般风险准备	112,993,411.57	100,720,584.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u><u>2,521,210,811.17</u></u>	<u><u>2,660,477,909.88</u></u>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和本集团章程规定, 本集团每年末提取净利润 10% 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股本) 50% 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本集团及本行本年度从净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18,571,686.90 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依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本集团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0%。金融企业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 难以一次性达到 1.50% 的, 可以分年到位, 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金额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8,383,875.73
存放同业款项	(2,038,523.42)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7,867,262.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544,067,046.13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416,074,381.18
公司贷款和垫款	4,085,200,181.89
票据贴现	42,792,483.06
债券及其他收益	1,012,833,077.38
利息收入小计	5,761,112,738.44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421,544.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9,801,432.15)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1,201,638.72)
吸收存款	(2,930,012,941.91)
应付债券	(348,381,571.80)
其他	(27,898.60)
利息支出小计	(3,599,847,027.32)
利息净收入	2,161,265,711.12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821,332.58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3. 利息净收入 (续)

本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7,454,908.08	91,516,667.42
存放同业款项	(398,509.62)	4,741,080.76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7,867,262.62	151,310,221.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96,653,127.84	4,264,729,599.78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402,619,915.63	570,882,161.44
公司贷款和垫款	4,051,240,729.15	3,646,159,250.82
票据贴现	42,792,483.06	47,688,187.52
债券及其他收益	1,012,833,077.38	1,046,675,922.52
利息收入小计	5,714,409,866.30	5,558,973,492.09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9,009,930.88)	(78,116,243.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4,134,044.79)	(78,665,280.08)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1,201,638.72)	(72,983,456.36)
吸收存款	(2,903,775,791.43)	(3,110,694,212.18)
应付债券	(348,381,571.80)	(438,645,527.33)
其他	-	(1,285,195.11)
利息支出小计	(3,586,502,977.62)	(3,780,389,914.14)
利息净收入	2,127,906,888.68	1,778,583,577.95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254,457.82	23,187,291.88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收入	162,820,746.86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	3,778,377.95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594,755.94
其他手续费收入	2,123,437.08
小计	<u>169,317,317.83</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10,533,206.41)
银行卡手续费	(1,950,884.5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2,135,730.21)
小计	<u>(14,619,821.12)</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54,697,496.71</u>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收入	162,675,384.24	161,506,130.85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收入	3,778,377.95	3,536,946.95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583,959.20	547,224.10
其他手续费收入	2,115,299.35	4,599,797.82
小计	<u>169,153,020.74</u>	<u>170,190,099.72</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10,532,540.41)	(10,103,803.40)
银行卡手续费	(1,913,535.87)	(2,364,301.7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2,125,234.22)	(20,437,574.65)
小计	<u>(14,571,310.50)</u>	<u>(32,905,679.80)</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54,581,710.24</u>	<u>137,284,419.92</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年金额

转让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9,544.37)
其他债权投资		42,247,011.35
持有期间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298,337.26
合计		<u>297,585,804.24</u>

本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转让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9,544.37)		(33,325,986.17)
其他债权投资	42,247,011.35		36,898,148.31
持有期间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298,337.26		356,255,740.66
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635,923.69
合计	<u>297,585,804.24</u>		<u>363,463,826.49</u>

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u>265,630,194.01</u>
---------	--	-----------------------

本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u>265,630,194.01</u>	<u>57,615,162.52</u>
---------	-----------------------	----------------------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收益

本集团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本年金额
贷款奖励基金	与收益相关	44,385,094.67
其他	与收益相关	708,289.50
合计		<u>45,093,384.17</u>

本行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贷款奖励基金	与收益相关	44,385,094.67	7,016,139.56
其他	与收益相关	272,287.21	511,331.08
合计		<u>44,657,381.88</u>	<u>7,527,470.64</u>

38.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85,485.13
教育费附加	14,097,412.30
其他	11,610,602.99
合计	<u>44,893,500.42</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8. 税金及附加 (续)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98,541.02	21,460,716.41
教育费附加	14,035,368.53	15,695,647.02
其他	10,957,451.80	9,960,596.66
合计	<u>44,091,361.35</u>	<u>47,116,960.09</u>

39.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职工薪酬	512,252,273.36
存款保险费	94,262,256.62
日常行政费用	66,974,088.02
固定资产折旧	57,423,191.36
业务宣传费	44,822,363.14
专业服务费	38,583,801.66
电子设备转运费	29,998,020.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824,553.72
无形资产摊销	15,885,312.77
广告费	7,283,13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29,941.65
监管费	6,337,251.90
经营租赁费	4,002,282.13
业务招待费	3,596,154.53
其他	20,816,354.99
合计	<u>936,790,981.27</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业务及管理费（续）

本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494,614,588.60	299,015,073.07
存款保险费	93,668,190.73	47,293,058.69
日常行政费用	65,071,999.73	63,731,864.88
固定资产折旧	56,810,546.54	64,207,432.94
业务宣传费	44,757,993.21	24,041,776.58
专业服务费	38,060,401.66	43,948,242.75
电子设备转运费	29,846,673.35	30,765,948.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780,344.31	26,927,355.67
无形资产摊销	15,787,412.75	15,539,955.48
广告费	7,275,134.49	3,701,313.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65,826.43	5,412,350.49
监管费	6,337,251.90	6,037,457.95
业务招待费	3,470,585.64	4,858,634.12
经营租赁费	2,079,648.38	2,364,614.52
其他	20,661,702.28	37,353,406.44
合计	912,588,300.00	675,198,486.01

40.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年金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126,827.41)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193,754.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9,297.45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1,123,669,670.4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99,381,518.9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968,505.57)
信贷承诺事项减值损失	20,867,545.68
应收摊余成本计量公司债利息损失	25,682,780.00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9,951,321.64
合计	1,406,523,047.09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信用减值损失（续）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125,086.30)	145,315.21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193,754.05)	1,047,887.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9,297.45	(8,809.9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1,123,091,305.26	945,727,569.8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99,381,518.93	184,930,758.4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968,505.57)	48,269,487.30
信贷承诺事项减值损失	20,883,953.29	(59,340,524.06)
应收摊余成本计量公司债利息损失	25,682,780.00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9,949,724.53	3,129,561.16
合计	<u>1,405,961,233.54</u>	<u>1,123,901,245.24</u>

41.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抵债资产	72,300,606.08
合计	<u>72,300,606.08</u>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抵债资产	57,191,951.34	93,908,050.55
合计	<u>57,191,951.34</u>	<u>93,908,050.55</u>

42.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政府补助	1,197,508.05
其他	2,723,839.48
合计	<u>3,921,347.53</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营业外收入（续）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政府补助	1,197,508.05	-
其他	2,707,239.48	12,605,556.71
合计	<u>3,904,747.53</u>	<u>12,605,556.71</u>

43.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捐赠支出	104,900.00
罚款、补缴税款及滞纳金	34,283,224.01
其他	19,911,194.18
合计	<u>54,299,318.19</u>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捐赠支出	104,900.00	105,930.62
罚款、补缴税款及滞纳金	30,706,670.91	15,260,758.18
其他	15,013,808.46	6,723,107.65
合计	<u>45,825,379.37</u>	<u>22,089,796.45</u>

44.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301,480.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5,208,741.54
合计	<u>253,510,221.72</u>



七、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44. 所得税费用 (续)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利润总额	425,538,119.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384,529.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1,073,143.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9,006,970.93
本年度确认的与以前年度的当期所得税 相关的调整	<u>(808,135.16)</u>
所得税费用	<u>253,510,221.72</u>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243,908.12	135,958,719.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026,089.59	(175,507,581.29)
合计	<u>254,269,997.71</u>	<u>(39,548,861.97)</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利润总额	439,986,866.74	411,775,015.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996,716.69	102,943,753.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1,073,143.91)	(160,713,941.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6,154,560.09	14,473,222.31
本年度确认的与以前年度的当期所得税 相关的调整	<u>(808,135.16)</u>	<u>3,748,103.57</u>
所得税费用	<u>254,269,997.71</u>	<u>(39,548,861.97)</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补充资料	本金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027,897.70
加：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1,478,823,653.17
固定资产折旧	57,423,191.3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451,844.47
无形资产摊销	15,885,312.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29,941.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824,55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5,065.56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012,833,077.38)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821,332.58)
投资收益	(297,585,804.24)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348,381,571.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5,630,194.0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141,926.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5,208,741.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9,905,018.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46,388,58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2,116,854.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2,797,740,944.9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476,968,401.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320,772,543.80</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本行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716,869.03	451,323,877.18
加：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1,463,153,184.88	1,217,809,295.79
固定资产折旧	56,810,546.54	64,207,432.9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451,844.47	5,476,539.90
无形资产摊销	15,787,412.75	15,539,95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65,826.43	5,412,350.4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780,344.31	26,927,355.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0,849.92	1,162,450.46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012,833,077.38)	(1,046,675,922.52)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254,457.82)	(23,187,291.88)
投资收益	(297,585,804.24)	(363,463,826.4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348,381,571.80	438,645,527.3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5,630,194.01)	(57,615,162.5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00,040.65	1,285,195.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026,089.58	(175,507,58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57,560,280.78)	(10,270,615,211.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89,634,274.53	7,231,404,28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8,525,040.69	(2,477,870,729.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013,131,201.74	5,476,968,401.1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476,968,401.10	8,030,203,383.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36,162,800.64	(2,553,234,982.60)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u>本年金额</u>
库存现金	211,518,123.56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46,030,015.36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653,084,805.98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拆出资金	980,000,000.00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108,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797,740,944.90</u>

本行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库存现金	204,520,628.32	235,153,623.98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33,577,726.51	1,402,503,240.36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887,924,846.91	1,151,406,673.83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拆出资金	980,000,000.00	200,125,277.78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108,000.00	2,487,779,585.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3,013,131,201.74</u>	<u>5,476,968,401.10</u>

九、 合并范围变更

1.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行分别于 2008 年 12 月、2020 年 8 月出资人民币 10,400,000.00 元、人民币 38,410,000.02 元认购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什邡思源村镇银行”）20%、28.86%的股权。在 2024 年及以前年度，本行认为能够对什邡思源村镇银行构成重大影响，认定什邡思源村镇银行为本行联营公司，未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经重新评估，本行在什邡思源村镇银行董事会拥有 50%以上的表决权，可实际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因此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认定什邡思源村镇银行为本行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的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持有的部分基金投资。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51.13 亿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根据集团的会计政策将此等投资和相应负债按照有关资产或负债的性质分别计入对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十、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或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本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由独立第三方机构发起的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并主要通过向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进行投资获取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本集团发起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财产品，并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该等收入对本集团而言并不显著。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起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信息。

	本年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理财产品	13,807,556.46	14,491,357.41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信息及对应的最大风险敞口的信息：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最大风险敞口 人民币千元
基金	1,482,180.28	1,482,180.28
资金信托计划	359,977.84	359,977.84
合计	<u>1,842,158.12</u>	<u>1,842,158.12</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最大风险敞口 人民币千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最大风险敞口 人民币千元
基金	1,482,180.28	1,482,180.28	5,005,371.44	5,005,371.44
资金信托计划	359,977.84	359,977.84	695,072.93	695,072.93
资产管理计划	-	-	93,953.19	93,953.19
合计	<u>1,842,158.12</u>	<u>1,842,158.12</u>	<u>5,794,397.56</u>	<u>5,794,397.56</u>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中确认。



十一、分部报告

分部之间交易的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按照管理目的确定, 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净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 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年度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等。

个人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业务。资金业务的交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以及非标准化债权投资。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

未分配项目及其他

本项目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于某个分部的总部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一、 分部报告 (续)

本集团

	本年金额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及其他	
利息净收入	1,856,097,169.47	274,876,722.11	30,319,718.14	(27,898.60)	2,161,265,711.12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3,007,076,114.69	(1,374,856,016.77)	529,073,511.80	(27,898.60)	2,161,265,711.12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1,150,978,945.22)	1,649,732,738.88	(498,753,793.6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1,010,902.37	153,501,165.32	185,429.02	-	154,697,496.71
投资收益	-	-	297,585,804.24	-	297,585,804.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265,630,194.01	-	265,630,194.01
其他收入 (1)	182,664.77	195,609.25	-	71,399,360.10	71,777,634.12
税金及附加	(35,703,150.55)	(5,142,754.68)	(4,047,595.19)	-	(44,893,500.42)
业务及管理费	(560,944,255.02)	(226,102,198.94)	(149,744,527.31)	-	(936,790,981.27)
其他成本 (2)	-	-	-	(64,910,585.92)	(64,910,585.92)
分部利润	1,260,643,331.04	197,328,543.06	439,929,022.91	6,460,875.58	1,904,361,772.59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1,088,122,343.84)	(113,599,604.91)	(222,043,325.15)	(55,058,379.27)	(1,478,823,653.17)
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利润	172,520,987.20	83,728,938.15	217,885,697.76	(48,597,503.69)	425,538,119.42
所得税费用					(253,510,221.72)
净利润					172,027,897.70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一、 分部报告 (续)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及其他	
分部资产	95,653,185,905.96	15,567,046,957.17	59,156,067,848.37	286,883,472.18	170,663,184,18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5,951,087.59
资产合计					<u>173,209,135,271.27</u>
分部负债	(59,576,731,999.32)	(69,361,051,791.74)	(33,605,003,059.86)	(316,132,831.94)	(162,858,919,68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负债合计					<u>(162,858,919,682.86)</u>
资本性支出	25,494,154.90	9,846,988.75	6,937,387.49	-	42,278,531.14
折旧摊销	68,329,388.61	26,391,881.73	18,593,573.63	-	113,314,843.97
表外信贷承担	<u>4,856,051,568.78</u>	<u>151,923,275.14</u>	<u>-</u>	<u>-</u>	<u>5,007,974,843.92</u>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一、 分部报告 (续)

本行

	本年金额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及其他	
利息净收入	1,835,348,525.94	269,060,483.21	23,497,879.53	-	2,127,906,888.68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974,554,365.00	(1,363,511,034.89)	516,863,558.57	-	2,127,906,888.68
内部利息净(支出)/收入	(1,139,205,839.06)	1,632,571,518.10	(493,365,679.0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支出)	868,564.01	153,527,717.21	185,429.02	-	154,581,710.24
投资收益	-	-	297,585,804.24	-	297,585,804.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265,630,194.01	-	265,630,194.01
其他收入 (1)	-	-	-	70,551,762.90	70,551,762.90
税金及附加	(35,252,184.95)	(4,791,581.21)	(4,047,595.19)	-	(44,091,361.35)
业务及管理费	(550,295,075.27)	(212,548,697.42)	(149,744,527.31)	-	(912,588,300.00)
其他成本 (2)	-	-	-	(56,436,647.10)	(56,436,647.10)
分部利润	1,250,669,829.73	205,247,921.79	433,107,184.30	14,115,115.80	1,903,140,051.62
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1,087,570,527.99)	(113,596,681.90)	(222,036,250.46)	(39,949,724.53)	(1,463,153,184.88)
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利润	163,099,301.74	91,651,239.89	211,070,933.84	(25,834,608.73)	439,986,866.74
所得税费用					(254,269,997.71)
净利润					185,716,869.03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一、 分部报告 (续)

本行

	本年年末数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项目及其他	
分部资产	95,006,500,354.77	15,253,120,438.21	58,852,992,589.12	301,099,484.84	169,413,712,866.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8,628,061.14
资产合计					<u>171,942,340,928.08</u>
分部负债	(59,329,594,537.01)	(68,402,246,438.03)	(33,640,763,395.96)	(307,577,427.68)	(161,680,181,79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负债合计					<u>(161,680,181,798.68)</u>
资本性支出	25,431,876.57	9,822,934.06	6,920,440.51	-	42,175,251.14
折旧摊销	67,654,705.01	26,131,288.59	18,409,980.90	-	112,195,974.50
表外信贷承担	<u>4,856,051,568.78</u>	<u>129,328,038.65</u>	<u>-</u>	<u>-</u>	<u>4,985,379,607.43</u>



十一、 分部报告（续）

(1) 其他收入包括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及营业外收入。

(2) 其他成本为其他业务成本和营业外成本。

十二、 受托业务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委托存贷款	<u>17,117,248,493.38</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委托存贷款	<u>17,117,248,493.38</u>	<u>19,547,297,996.83</u>

委托存贷款是指存款者向本集团指定特定的第三方为贷款对象，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十三、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行以某些资产作为卖出回购的质押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卖出回购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债券	16,899,638,656.96
票据	<u>1,485,411,276.25</u>
合计	<u><u>18,385,049,933.21</u></u>



十三、担保物（续）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债券	16,899,638,656.96	214,373,670.00
票据	1,485,411,276.25	986,598,300.91
合计	<u>18,385,049,933.21</u>	<u>1,200,971,970.91</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请参见附注七、19。回购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 12 个月内到期。

2. 取得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回购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本集团的买入返售业务的账面余额请参照附注七、4。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所持有的担保物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8,268,724,456.00 元。

十四、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

1. 重要承诺事项

1.1 信贷承诺

本集团

	<u>本年年末数</u>
银行承兑汇票	3,406,148,468.73
信用证	1,089,019,932.80
开出保函	360,883,167.25
贷款承诺	151,923,275.14
合计	<u>5,007,974,843.92</u>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银行承兑汇票	3,406,148,468.73	1,468,197,629.13
信用证	1,089,019,932.80	422,440,747.12
开出保函	360,883,167.25	1,095,633,997.09
贷款承诺	129,328,038.65	250,223,664.27
合计	<u>4,985,379,607.43</u>	<u>3,236,496,037.61</u>



十四、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续）

2.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 签合同未支付的部分	31,162,108.93	36,684,708.93	-	67,846,817.86

本行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未支付的部分	31,162,108.93	36,684,708.93	-	67,846,817.8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未支付的部分	17,866,803.63	24,550,123.63	-	42,416,927.26

3. 未决诉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在两笔贷款业务相关未决诉讼，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 3.5 亿元。本行作为被起诉方一审判决败诉，已提出上诉。本行结合法律专家意见，基于对现有证据及相关法律事实的分析，认为本行最终承担不利后果的可能性较低。本行认为，该等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无须就此确认预计负债。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上述两项诉讼尚在审理中。

除上述案件外，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个别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经向专业法律顾问咨询后，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认为目前该等法律诉讼与仲裁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无须确认预计负债。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四川省	人民币 300.00 亿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	郑晔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北京市	人民币 512.33 亿元	收购并经营不良资产等	李均锋
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四川省	人民币 1.00 亿元	资产置换、重组及并购等	李时荣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 2025年9月26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批复同意，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受让了本行40.92%的股权。自2025年9月26日起，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不再为本行股东。

作为关联方的持本行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2,590.00	40.92	-	-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482,790.00	20.96
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	459,800.00	19.96
合计	<u>942,590.00</u>	<u>40.92</u>	<u>942,590.00</u>	<u>40.92</u>

2. 受本行控股股东控制或与其构成关联关系的企业

自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集团未与控股股东控制或与其构成关联关系的单位发生交易。

截至2025年9月26日止期间，因受本集团控股股东控制或与其构成关联关系并与本集团发生交易的单位主要包括长城环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国富置业有限公司、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等34家单位。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持股5%以下但能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可施加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款项余额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集团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款项余额（续）

4.1 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交易损益		<u>本年金额</u>
利息支出		<u>729.61</u>

本行

交易余额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吸收存款	<u>不适用</u>	<u>1,117,584.41</u>
交易损益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利息支出	<u>729.61</u>	<u>695.10</u>

4.2 与德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集团

交易损益		<u>本年金额</u>
利息支出		<u>38,761.53</u>

本行

交易损益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利息支出	<u>38,761.53</u>	<u>164,351.24</u>
手续费收入	<u>-</u>	<u>352.50</u>

4.3 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本集团

交易损益		<u>本年金额</u>
利息支出		<u>899,155.92</u>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款项余额（续）

4.3 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续）

本行

交易余额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吸收存款	不适用	715,218,837.23
交易损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	59,444.45
利息支出	899,155.92	7,677,980.23
手续费收入	-	3,272.82

4.4 与其他关联方

本集团

交易余额	本年年末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15,848,268.33
吸收存款	937,282,095.75
交易损益	本年金额
利息收入	97,618,434.79
利息支出	4,364,765.81
薪酬类别	本年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资及福利	12,795,672.16

本行

交易余额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53,298,268.33	1,615,132,163.76
吸收存款	571,255,448.41	712,921,167.63



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款项余额（续）

4.4 与其他关联方（续）

本行（续）

交易损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	71,272,377.27
利息支出	3,853,247.35	8,923,415.54
手续费收入	-	2,597.99
	<hr/>	<hr/>
薪酬类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资及福利	10,630,122.17	15,445,091.69

4.5 重大关联交易

注：本集团依据中国银监会颁布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将重大关联交易认定为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也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将一般关联交易认定为除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2025 年度本集团审查批准重大关联交易 3 笔，分别为：

(1)2025 年 1 月 14 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向关联方通融系授信人民币 8.583 亿元；

(2)2025 年 4 月 28 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长城融资担保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的条件开立公开发行的单位大额存单，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3)2025 年 7 月 30 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向关联方通融系授信人民币 8.424289 亿元。

4.6 其他关联交易

2025 年度本行审查批准一般关联交易 167 笔，其中授信类 15 笔，金额合计 19478.22 万元，非授信类 152 笔，金额合计 58712.52 万元；2024 年度本行审查批准一般关联交易 77 笔，其中授信类 3 笔，金额合计 728 万元，非授信类 74 笔，金额合计 31,408.80 万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1.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1.1. 风险概述

本集团从事的银行业务使本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集团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以监控各类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1.2. 风险管理架构

董事会层面:

本集团董事会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 承担风险监控的最终责任, 其主要职责包括: 负责制定本集团整体风险管理战略, 监督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 审批重大的风险管理事项和制度, 审阅高级管理层提交的风险情况的报告, 了解和评估银行总体风险状况, 并提出完善风险管理的措施和要求, 督促高级管理层组织落实。

本集团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要根据董事会的授权, 履行董事会职责范围内的重大风险管理事项的审查、审批职能, 包括但不限于审议批准风险管理战略、案防工作总体政策、信息科技战略等。

高级管理层: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 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 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对风险管理有关事项进行决策, 为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提供必要的资源, 指导和督促各业务职能部门按照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要求开展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 掌握本行的风险管理状况, 向董事会报告。

高级管理层下设信贷审批委员会、投资业务审批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其中, 信贷审批委员会、投资业务审批委员会主要负责对超过总行分管行长审批权限的重大授信项目、投资项目进行集体审查或审批。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影响本行资产负债结构的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和决策, 包括资产负债管理政策、资金交易市场策略、重大资产风险处置等。

风险管理部: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为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职能部门, 负责制定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 建立风险管理工具, 牵头组织各业务条线管理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 组织和参与重大风险事件的处置。

本集团审计部负责对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检查和评价, 独立发表审计意见, 提出整改要求, 并监督整改进度, 同时对整改情况开展后续审计和评价。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集团企业银行、个人银行及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之中。

2.1. 授信管理模式

本集团对信贷类客户实施统一授信管理,将客户的贷款、非标融资、信用证、承兑、贴现、保函、保理等各类授信品种及集团客户各成员授信业务均纳入统一授信,实行限额控制。

2.2 信贷调查

本集团客户经理受理客户申请后,对客户提供的资料进行初步审查,根据本集团授信政策判断是否符合准入条件。确认符合本集团授信政策的,客户经理实施双人实地调查,重点调查授信申请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了解申请人主要管理者品质、历史信用记录、管理模式、技术水平、行业前景、产业政策、市场份额、经营业绩、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等情况,据此形成信贷调查报告,对申请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进行评价,提出包括额度、期限、担保方式、定价等在内的授信意见。信贷调查方式主要包括查看申请人主要经营场所、查看企业财务资料、与主要负责人访谈等。

2.3 审批流程及权限

本集团实施分级审批、差别授权的信贷审批权限管理。本集团分支机构在权限范围内开展授信审批工作,其余一律上报总行条线部门审查。对于需上报总行信贷审批委员会审议的项目,流程如下:总行授信审批部审查岗审查同意后,根据审批权限规定依次上报总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总行分管授信业务副行长、总行信贷审批委员会审批,总行行长对总行信贷审批委员会批准同意的业务拥有否决权。

本集团授信业务审查审批全流程均纳入信贷管理系统管理。

2.4 贷款出账

本集团授信申请经审批同意后,由客户经理与客户签订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并办理登记、保险、公证等手续,落实授信审批条件,经有权人审批后,方可办理出账。

2.5 贷后监控

本集团贷款经营部门客户经理负责贷款发放后定期实施贷后检查,重点检查客户资金用途的合规性,客户及保证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品形态和价值等方面的变化,评估客户还款能力,根据检查结果形成贷后检查报告。

2.6 风险分类

本集团根据信用风险程度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贷款五级分类的定义如下: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6 风险分类(续)

正常: 债务人能够履行贷款合同, 无理由怀疑其全额及时偿还本息的能力。

关注: 债务人当前能够偿还其贷款, 但是债务人的经营状况存在不利因素, 可能会对该债务人的还款能力造成影响。

次级: 债务人的还款能力出现了明显问题, 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已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损失仍可能发生。

可疑: 债务人不能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会产生较大损失。

损失: 即使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 仍不能收回贷款本息, 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2.7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附注四(7)金融工具 7.2 所述, 如果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逾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在评估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报告日的违约风险情况。对于信贷承诺, 本集团成为不可撤销承诺一方的日期被视为评估金融工具减值的初始确认日。在实际操作中,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附注四(7)金融工具 7.2 所述的相关因素等, 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30 日, 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2.8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如附注四(7)金融工具 7.2 所述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90 日, 则本集团认为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2.9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输入值包括:

违约概率(PD): 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发生违约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LGD): 是指某一债项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违约风险暴露(EAD): 是指某一债项的风险暴露敞口。

以上输入值来自本集团研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 并考虑前瞻性信息。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10 考虑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风险特征找出与信用风险相关的宏观指标, 并建立回归模型。

本集团在合理的成本和时间范围内运用前瞻性信息测量预期信用损失, 同时预测宏观经济假设, 所使用的外部信息包括宏观经济数据, 政府或监管机构发布的预测信息, 比如广义货币供应量(M2)、中国出口金额等宏观指标。本行赋予不同的情景假设以不同的发生概率。

本集团定期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进行预测, 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中性、悲观的情景下宏观经济指标的表现及其权重, 并加权平均计算其违约概率, 结合业务的动态违约损失率, 作为前瞻性调整后的预期损失。

2.11 按照相同的风险特征进行分类

本集团将主要业务分为非零售业务和零售业务。根据相似风险特征对模型进行分组, 目前主要分组参考指标包括规模、业务类型等。

2.12 不良贷款管理

本集团成立资产保全部, 由资产保全部牵头处置不良资产、抵债资产、核销资产和转让资产, 将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集中归口管理, 提高清收处置工作的专业化和专职化水平。本集团成立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明确了不同类型处置方式的适用条件、工作程序, 并配套建立了风险资产处置委员会工作制度, 合理调整决策权限, 集中对重大处置事项进行会商, 提高处置工作的规范性和科学性。

本集团主要通过: (1) 催收; (2) 重组; (3) 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 (4) 诉讼或仲裁; (5) 按监管规定核销和批量转让等方式, 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 尽可能降低本集团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2.13 责任认定与追究

本集团建立了责任认定与追究制度, 对发生的不良贷款, 由责任认定相关部门实施尽职调查, 对不良形成的原因进行事实调查, 明确贷款全过程(包括受理、调查、审查、审批、落实条件出账、检查、催收、保全)各环节相关人员的责任。通过尽职调查, 认定已尽职履行管理义务, 可以作免责处理的相关人员, 不对个人追究经济责任; 认定存在渎职违规违纪行为导致不良形成的相关人员, 总行将根据责任认定结果和本行员工违规违法行为处罚办法的规定, 予以严格处罚。

对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以及回购交易, 本集团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 并实行额度管理。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参考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审查调整投资额度等方式, 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1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债权性投资业务。此外表外项目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和信用证。

下表列示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088,390,779.23
存放同业款项	653,220,339.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372,701.01
拆出资金	3,550,643,781.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1,149,636,53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759,771.33
债权投资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6,103,583.33
表内项目合计	161,533,277,426.18
表外项目合计	5,007,974,843.92
合计	166,541,252,270.10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023,229,521.11	6,810,802,757.17
存放同业款项	888,030,104.65	1,151,009,246.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372,701.01	2,487,367,043.84
拆出资金	3,550,643,781.64	3,230,901,785.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247,255,581.00	92,570,691,01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759,771.33	3,392,182,534.42
债权投资	6,241,001,270.22	4,380,839,171.61
其他债权投资	29,126,148,665.45	27,053,447,110.07
其他金融资产	115,888,662.55	67,181,015.04
表内项目合计	160,800,330,058.96	141,144,421,678.04
表外项目合计	4,985,379,607.43	3,204,239,690.04
合计	165,785,709,666.39	144,348,661,368.08

除了信用贷款之外，本集团对担保贷款、表外项目等采取一定的信用增强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1) 担保贷款

本集团制定了关于抵、质押物与贷款本金的比率如下：

抵押及质押	最大比率
金融品质押	100%
应收账款质押	
其中：已投保交易类应收账款质押	90%
应收租金质押	65%
其他应收账款质押	60%
居住用房产抵押	
其中：一般抵押授信业务	70%
房屋按揭类业务	80%
商用房产抵押	65%
土地使用权抵押	65%
其他	50%

一般本集团对客户的融资要求提供担保。此外，为了最小化信用风险，本集团在发现相关的贷款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追加额外担保。

(2) 回购业务

本集团对回购业务的交易对手定期进行信用资质审查，措施包括更新授信额度、确定甄选原则、进行资信评级以及交易限额管控等。本集团逆回购业务的抵押率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但均需在 100%及以上。

(3) 与信用风险相关的承诺

保函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相对要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对于超过额度的或交易不频繁的，本行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投资：

(1)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包括延长还款时间、批准外部管理计划以及修改及延长支付等。重组后，原先逾期的客户恢复至正常状态与其他相似客户一同管理。重组政策是基于管理层的判断标准认定支付极有可能继续下去而制定的，这些政策需不断检查其适用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重组贷款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957,265,879.11 元。本行重组贷款账面金额为人民币 956,907,009.7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3,080,542.53 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 2025 年度，本集团因债务人违约而处置担保物收到价款人民币 175,172,131.44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616,617,138.00 元）；本行因债务人违约而处置担保物收到价款人民币 174,969,731.44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616,617,138.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财务报表附注七、(14 (1)) 所披露事项外，本集团及本行未因其他信用增级而取得资产。

(3) 抵质押物

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估值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u>2,000,234,800.35</u>
本行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u>1,999,114,800.35</u>	<u>2,255,303,012.96</u>

(4) 投资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已出现减值的投资总额		811,001,854.35
损失/减值准备		<u>(811,001,854.35)</u>
账面价值小计		-
已逾期未减值的投资总额		-
未逾期未减值		
AAA		17,322,166,045.65
AA-至AA+		3,121,382,482.29
A-至A+		158,321,354.79
低于A-		-
未评级(注)		19,604,704,093.85
损失/减值准备		(826,127.82)
账面价值小计		<u>40,205,747,848.76</u>
合计		<u>40,205,747,848.76</u>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本行

	<u>本年年末数</u>	<u>上年年末数</u>
已出现减值的投资总额	811,001,854.35	836,784,634.34
损失/减值准备	<u>(811,001,854.35)</u>	<u>(604,851,065.38)</u>
账面价值小计	-	231,933,568.96
已逾期未减值的投资总额	-	-
未逾期未减值		
AAA	17,322,166,045.65	14,102,701,588.78
AA-至AA+	3,121,382,482.29	3,479,295,694.51
A-至A+	158,321,354.79	161,054,954.79
低于A-	-	-
未评级(注)	19,604,704,093.85	16,856,844,200.34
损失/减值准备	(826,127.82)	(5,361,191.27)
账面价值小计	<u>40,205,747,848.76</u>	<u>34,594,535,247.15</u>
合计	<u>40,205,747,848.76</u>	<u>34,826,468,816.11</u>

注：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为政府债券、金融机构债券、同业存单、资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品种。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是指因借款人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通常使信用风险相应提高。(1)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相关分析参见附注七、5(2)；本集团属于城市商业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绝大部分集中在四川地区，受限于地域经营，信贷风险集中度相对较高。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3.1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集团设立流动性风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计划财务部行领导担任, 计划财务部负责人任副组长, 小组成员包括金融市场部、风险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科技部、办公室负责人。领导小组成员部门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和领导下, 具体负责处置各自职责范围内的相关应急工作事务。

本集团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 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 定期进行市场行情和国家政策的预期分析, 积极管理全行流动性。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1) 成立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明确流动性风险偏好及限额管理方案, 确保资产投放规模、负债期限结构、持券规模比例符合流动性要求;
- (2) 完善每日资金头寸管理制度并建立资金头寸管理系统, 加强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 确保具有充足的日均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
- (3) 推进数据中心建设, 提高流动性指标计量准确性和信息监测频率, 以备付率水平和累计到期现金流缺口为主要风险监测指标, 监测流动性风险;
- (4) 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评估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 确保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出现异常时, 能通过应急措施及时进行风险缓释和化解。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3.2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性风险分析

资产和负债按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本年末金额						合计
	已逾期 / 无限期	实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36,226,718.12	3,352,164,061.11	-	-	-	-	9,088,390,779.2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407,267,776.06	245,952,563.57	-	-	-	653,220,339.63
拆出资金	-	-	1,789,318,856.56	1,761,324,925.08	-	-	3,550,643,7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607,372,701.01	-	-	-	7,607,372,701.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8,639,549.85	-	10,629,761,832.02	26,903,207,393.19	33,365,939,505.10	29,692,088,254.18	101,149,636,53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371,412,333.81	612,567,054.02	683,521,647.31	748,370,284.14	2,316,278,623.39	11,732,149,942.67
债权投资	-	-	32,356,817.87	64,609,796.86	5,108,733,702.05	1,035,300,953.44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	-	1,149,847,359.97	2,448,078,653.35	12,006,731,614.78	13,521,491,037.35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6,103,583.33	-	-	-	-	-	116,103,583.33
总资产	6,410,969,851.30	11,130,844,170.98	22,067,177,185.02	31,860,742,415.79	51,229,775,106.07	46,565,158,868.36	169,264,667,597.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935,701,917.66	5,572,019,188.69	-	-	6,507,721,106.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29,547,086.68	1,250,844,525.95	9,205,075,688.23	-	-	10,485,467,300.86
拆入资金	-	-	324,200,499.86	908,948,805.56	-	-	1,233,149,3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787,264,926.88	-	-	-	8,787,264,926.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62,618,736.53	-	-	-	-	562,618,736.53
吸收存款	-	29,564,193,139.34	15,094,384,214.44	25,315,163,376.67	52,197,615,950.86	-	122,171,356,681.31
应付债券	-	-	2,750,074,740.76	6,126,790,693.95	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2,376,865,434.71
租赁负债	-	-	2,986,517.43	24,463,597.11	45,085,506.73	-	72,535,621.27
其他金融负债	181,392,217.20	-	-	-	-	-	181,392,217.20
总负债	181,392,217.20	30,156,358,962.55	29,145,457,342.98	47,152,461,350.21	52,742,701,457.59	3,000,000,000.00	162,378,371,330.53
流动性缺口	6,229,577,634.10	(19,025,514,791.57)	(7,078,280,157.96)	(15,291,718,934.42)	(1,512,926,351.52)	43,565,158,868.36	6,886,296,266.99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续)

3. 流动性风险 (续)

本行

	本年末金额						合计
	已逾期 / 无限期	实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83,542,667.25	3,339,686,853.86	-	-	-	-	9,023,229,521.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642,077,541.08	245,952,563.57	-	-	-	888,030,104.65
拆出资金	-	-	1,789,318,856.56	1,761,324,925.08	-	-	3,550,643,7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607,372,701.01	-	-	-	7,607,372,701.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3,602,710.09	-	10,438,395,696.75	26,511,949,301.96	33,074,618,432.84	29,668,689,439.36	100,247,255,58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808,793,597.28	612,567,054.02	683,521,647.31	748,370,284.14	2,316,278,623.39	11,169,531,206.14
债权投资	-	-	32,356,817.87	64,609,796.86	5,108,733,702.05	1,035,300,953.44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	-	1,149,847,359.97	2,448,078,653.35	12,006,731,614.78	13,521,491,037.35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5,888,662.55	-	-	-	-	-	115,888,662.55
总资产	6,353,034,039.89	10,790,557,992.22	21,875,811,049.75	31,469,484,324.56	50,938,454,033.81	46,541,760,053.54	167,969,101,493.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915,202,009.32	5,552,019,097.03	-	-	6,467,221,106.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668,426,159.31	1,250,844,525.95	9,205,075,688.23	-	-	11,124,346,373.49
拆入资金	-	-	324,200,499.86	908,948,805.56	-	-	1,233,149,3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787,264,926.88	-	-	-	8,787,264,926.88
吸收存款	-	29,244,385,374.72	14,963,991,215.38	25,064,147,026.54	51,703,214,298.56	-	120,975,737,915.20
应付债券	-	-	2,750,074,740.76	6,126,790,693.95	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2,376,865,434.71
租赁负债	-	-	2,986,517.43	24,463,597.11	45,085,506.73	-	72,535,621.27
其他金融负债	170,680,056.71	-	-	-	-	-	170,680,056.71
总负债	170,680,056.71	29,912,811,534.03	28,994,564,435.58	46,881,444,908.42	52,248,299,805.29	3,000,000,000.00	161,207,800,740.03
流动性缺口	6,182,353,983.18	(19,122,253,541.81)	(7,118,753,385.83)	(15,411,960,583.86)	(1,309,845,771.48)	43,541,760,053.54	6,761,300,753.7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续)

3. 流动性风险 (续)

	上年末金额						合计
	已逾期 / 无限期	实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406,180,643.55	1,404,622,113.62	-	-	-	-	6,810,802,757.1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	1,151,009,246.44	-	-	-	-	1,151,009,246.44
拆出资金	-	-	657,719,332.17	2,573,182,453.73	-	-	3,230,901,78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487,367,043.84	-	-	-	2,487,367,0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0,739,154.02	-	10,541,098,243.27	23,350,328,202.22	27,154,416,975.37	30,704,108,438.67	92,570,691,01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5,621,438.94	524,044,171.23	1,136,870,283.19	443,222,377.10	1,627,368,582.23	8,737,126,852.69
债权投资	105,953,194.30	-	285,088,493.29	612,074,106.35	1,340,984,258.69	2,036,739,118.98	4,380,839,171.61
其他债权投资	-	-	604,515,344.25	3,379,264,324.71	14,169,717,625.60	8,899,949,815.51	27,053,447,110.07
其他金融资产	67,181,015.04	-	-	-	-	-	67,181,015.04
总资产	6,400,054,006.91	7,561,252,799.00	15,099,832,628.05	31,051,719,370.20	43,108,341,236.76	43,268,165,955.39	146,489,365,996.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868,016,578.96	3,485,543,379.51	-	-	4,353,559,958.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700,261,705.24	953,223,195.64	1,760,572,222.22	-	-	3,414,057,123.10
拆入资金	-	-	152,889,356.86	884,304,319.45	-	-	1,037,193,676.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482,961,657.24	-	-	-	4,482,961,657.24
吸收存款	-	29,215,282,560.50	8,912,657,939.34	19,446,764,367.99	55,736,362,837.30	-	113,311,067,705.13
应付债券	-	-	3,184,263,456.36	6,778,092,466.55	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3,462,355,922.91
租赁负债	-	-	-	13,628,194.04	17,440,974.29	587,807.81	31,656,976.14
其他金融负债	322,228,907.48	-	-	-	-	-	322,228,907.48
总负债	322,228,907.48	29,915,544,265.74	18,554,012,184.40	32,368,904,949.76	56,253,803,811.59	3,000,587,807.81	140,415,081,926.78
流动性缺口	6,077,825,099.43	(22,354,291,466.74)	(3,454,179,556.35)	(1,317,185,579.56)	(13,145,462,574.83)	40,267,578,147.58	6,074,284,069.53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 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3.3 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和贷款承诺等。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项目的主要情况：

本集团

	本年年末数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13,017,629.09	38,905,646.05	-	151,923,275.14
开出保函	217,485,664.55	143,397,502.70	-	360,883,167.25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406,148,468.73	-	-	3,406,148,468.73
开立信用证	1,089,019,932.80	-	-	1,089,019,932.80
合计	4,825,671,695.17	182,303,148.75	-	5,007,974,843.92

本行

	本年年末数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103,390,972.47	25,937,066.18	-	129,328,038.65
开出保函	217,485,664.55	143,397,502.70	-	360,883,167.25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406,148,468.73	-	-	3,406,148,468.73
开立信用证	1,089,019,932.80	-	-	1,089,019,932.80
合计	4,816,045,038.55	169,334,568.88	-	4,985,379,607.43

	上年年末数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诺	217,251,281.32	32,972,382.95	-	250,223,664.27
开出保函	924,629,028.19	171,004,968.90	-	1,095,633,997.09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468,197,629.13	-	-	1,468,197,629.13
开立信用证	422,440,747.12	-	-	422,440,747.12
合计	3,032,518,685.76	203,977,351.85	-	3,236,496,037.61



十六、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存在于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中。本集团风险管理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 对本集团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交易账户反映本集团资金业务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 本集团根据头寸分布的分析对交易账户进行运作。银行账户反映本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集团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外汇风险。

敏感性分析是本集团对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 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 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4.1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人民币进行业务,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汇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的结构性风险。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 通过限额设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的方法来管理和控制汇率风险。

本集团

	2025 年度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082,624,349.32	5,766,429.91	-	9,088,390,779.2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346,902,608.23	293,391,682.11	12,926,049.29	653,220,339.63
拆出资金	3,550,643,781.64	-	-	3,550,643,7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372,701.01	-	-	7,607,372,701.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1,149,636,534.34	-	-	101,149,636,53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32,149,942.67	-	-	11,732,149,942.67
债权投资	6,241,001,270.22	-	-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29,126,148,665.45	-	-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6,103,583.33	-	-	116,103,583.33
总资产	168,952,583,436.21	299,158,112.02	12,926,049.29	169,264,667,597.52
向中央银行借款	6,507,721,106.35	-	-	6,507,721,106.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0,485,467,300.86	-	-	10,485,467,300.86
拆入资金	1,233,149,305.42	-	-	1,233,149,3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87,264,926.88	-	-	8,787,264,926.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2,618,736.53	-	-	562,618,736.53
吸收存款	122,046,951,525.04	123,683,858.43	721,297.84	122,171,356,681.31
应付债券	12,376,865,434.71	-	-	12,376,865,434.71
租赁负债	72,535,621.27	-	-	72,535,621.27
其他金融负债	181,392,217.20	-	-	181,392,217.20
总负债	162,253,966,174.26	123,683,858.43	721,297.84	162,378,371,330.53
净头寸	6,698,617,261.95	175,474,253.59	12,204,751.45	6,886,296,266.99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本行

	2025 年度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017,463,091.20	5,766,429.91	-	9,023,229,521.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581,712,373.25	293,391,682.11	12,926,049.29	888,030,104.65
拆出资金	3,550,643,781.64	-	-	3,550,643,7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7,372,701.01	-	-	7,607,372,701.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247,255,581.00	-	-	100,247,255,58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69,531,206.14	-	-	11,169,531,206.14
债权投资	6,241,001,270.22	-	-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29,126,148,665.45	-	-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5,888,662.55	-	-	115,888,662.55
总资产	167,657,017,332.46	299,158,112.02	12,926,049.29	167,969,101,493.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67,221,106.35	-	-	6,467,221,106.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1,124,346,373.49	-	-	11,124,346,373.49
拆入资金	1,233,149,305.42	-	-	1,233,149,3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87,264,926.88	-	-	8,787,264,926.88
吸收存款	120,851,332,758.93	123,683,858.43	721,297.84	120,975,737,915.20
应付债券	12,376,865,434.71	-	-	12,376,865,434.71
租赁负债	72,535,621.27	-	-	72,535,621.27
其他金融负债	170,680,056.71	-	-	170,680,056.71
总负债	161,083,395,583.76	123,683,858.43	721,297.84	161,207,800,740.03
净头寸	6,573,621,748.70	175,474,253.59	12,204,751.45	6,761,300,753.74
	2024 年度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04,646,482.63	6,156,274.54	-	6,810,802,757.1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920,968,347.16	217,980,102.66	12,060,796.62	1,151,009,246.44
拆出资金	3,230,901,785.90	-	-	3,230,901,78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87,367,043.84	-	-	2,487,367,0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570,691,013.55	-	-	92,570,691,01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37,126,852.69	-	-	8,737,126,852.69
债权投资	4,380,839,171.61	-	-	4,380,839,171.61
其他债权投资	27,053,447,110.07	-	-	27,053,447,110.07
其他金融资产	67,181,015.04	-	-	67,181,015.04
总资产	146,253,168,822.49	224,136,377.20	12,060,796.62	146,489,365,996.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4,353,559,958.47	-	-	4,353,559,958.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3,414,057,123.10	-	-	3,414,057,123.10
拆入资金	1,037,193,676.31	-	-	1,037,193,676.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82,961,657.24	-	-	4,482,961,657.24
吸收存款	113,142,826,693.58	165,602,875.63	2,638,135.92	113,311,067,705.13
应付债券	13,462,355,922.91	-	-	13,462,355,922.91
租赁负债	31,656,976.14	-	-	31,656,976.14
其他金融负债	322,228,907.48	-	-	322,228,907.48
总负债	140,246,840,915.23	165,602,875.63	2,638,135.92	140,415,081,926.78
净头寸	6,006,327,907.26	58,533,501.57	9,422,660.70	6,074,284,069.53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本行净利润的影响：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		本行	
	人民币升值 5%	人民币贬值 5%	人民币升值 5%	人民币贬值 5%
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减少)/ 增加	(9,383,950.25)	9,383,950.25	(9,383,950.25)	9,383,950.25

4.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部负责市场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制定相关工作流程，以识别、评估、计算及控制市场风险。

缺口分析是一种通过计算未来某些特定区间内资产和负债的差异，来预测未来现金流情况的分析方法。

本集团并无大量地进行金融工具的交易。本集团面对的交易性活动相关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的利率头寸来自资金和商业银行业务。利率风险主要由计息资产、付息负债和承担的再定价日的时间差异产生。

下表汇总本集团利率风险敞口，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资产和负债按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本年末余额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34,045.75	9,082,256,733.48	-	-	-	9,088,390,779.2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5,387.19	652,914,952.44	-	-	-	653,220,339.63
拆出资金	31,904,477.80	1,779,398,184.33	1,739,341,119.51	-	-	3,550,643,7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6,539.77	7,606,436,161.24	-	-	-	7,607,372,701.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9,437,453.00	24,779,948,077.61	27,005,132,224.68	32,330,246,543.47	16,584,872,235.58	101,149,636,53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64,147,852.67	598,587,900.00	664,743,120.00	684,550,120.00	2,020,120,950.00	11,732,149,942.67
债权投资	84,053,295.37	18,598,119.61	19,997,979.74	5,108,733,702.05	1,009,618,173.45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422,784,210.32	924,627,410.00	2,250,514,393.00	12,006,731,614.78	13,521,491,037.35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6,103,583.33	-	-	-	-	116,103,583.33
资产合计	8,875,806,845.20	45,442,767,538.71	31,679,728,836.93	50,130,261,980.30	33,136,102,396.38	169,264,667,597.52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583,045.56	935,308,988.49	5,565,829,072.30	-	-	6,507,721,106.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5,936,655.15	1,279,530,645.71	9,140,000,000.00	-	-	10,485,467,300.86
拆入资金	13,149,305.42	320,000,000.00	900,000,000.00	-	-	1,233,149,3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92,127.69	8,781,872,799.19	-	-	-	8,787,264,926.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2,618,736.53	-	-	-	-	562,618,736.53
吸收存款	4,581,136,491.88	42,990,361,503.27	24,364,172,186.23	50,235,686,499.93	-	122,171,356,681.31
应付债券	75,308,904.11	2,712,989,809.25	6,088,566,721.35	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2,376,865,434.71
租赁负债	-	2,986,517.43	24,463,597.11	45,085,506.73	-	72,535,621.27
其他金融负债	181,392,217.20	-	-	-	-	181,392,217.20
负债合计	5,491,517,483.54	57,023,050,263.34	46,083,031,576.99	50,780,772,006.66	3,000,000,000.00	162,378,371,330.53
利率风险缺口	3,384,289,361.66	(11,580,282,724.63)	(14,403,302,740.06)	(650,510,026.36)	30,136,102,396.38	6,886,296,266.99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本行

	本年末余额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09,127.35	9,017,120,393.76	-	-	-	9,023,229,521.1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77,598.83	887,652,505.82	-	-	-	888,030,104.65
拆出资金	31,904,477.80	1,779,398,184.33	1,739,341,119.51	-	-	3,550,643,781.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36,539.77	7,606,436,161.24	-	-	-	7,607,372,701.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6,394,660.45	24,570,358,476.21	26,600,250,509.23	32,045,379,699.53	16,584,872,235.58	100,247,255,58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01,529,116.14	598,587,900.00	664,743,120.00	684,550,120.00	2,020,120,950.00	11,169,531,206.14
债权投资	84,053,295.37	18,598,119.61	19,997,979.74	5,108,733,702.05	1,009,618,173.45	6,241,001,270.22
其他债权投资	422,784,210.32	924,627,410.00	2,250,514,393.00	12,006,731,614.78	13,521,491,037.35	29,126,148,665.45
其他金融资产	115,888,662.55	-	-	-	-	115,888,662.55
资产合计	8,309,977,688.58	45,402,779,150.97	31,274,847,121.48	49,845,395,136.36	33,136,102,396.38	167,969,101,493.7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583,045.56	914,808,988.49	5,545,829,072.30	-	-	6,467,221,106.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6,327,262.12	1,918,019,111.37	9,140,000,000.00	-	-	11,124,346,373.49
拆入资金	13,149,305.42	320,000,000.00	900,000,000.00	-	-	1,233,149,3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92,127.69	8,781,872,799.19	-	-	-	8,787,264,926.88
吸收存款	4,533,946,214.23	42,548,856,942.60	24,125,661,596.77	49,767,273,161.60	-	120,975,737,915.20
应付债券	75,308,904.11	2,712,989,809.25	6,088,566,721.35	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2,376,865,434.71
其他金融负债	170,680,056.71	-	-	-	-	170,680,056.71
租赁负债	-	2,986,517.43	24,463,597.11	45,085,506.73	-	72,535,621.27
负债合计	4,871,386,915.84	57,199,534,168.33	45,824,520,987.53	50,312,358,668.33	3,000,000,000.00	161,207,800,740.03
利率风险缺口	3,438,590,772.74	(11,796,755,017.36)	(14,549,673,866.05)	(466,963,531.97)	30,136,102,396.38	6,761,300,753.74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续)

4. 市场风险 (续)

	上年末余额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07,371.74	6,805,095,385.43	-	-	-	6,810,802,757.1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743,734.05	1,143,265,512.39	-	-	-	1,151,009,246.44
拆出资金	32,356,236.11	649,703,915.50	2,548,841,634.29	-	-	3,230,901,78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8,585.15	2,486,908,458.69	-	-	-	2,487,367,043.8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5,913,590.65	25,060,193,222.49	23,301,265,067.27	26,634,217,164.67	17,039,101,968.47	92,570,691,01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89,383,994.85	519,195,349.32	1,097,279,428.52	388,047,040.00	1,343,221,040.00	8,737,126,852.69
债权投资	183,717,828.95	259,990,931.75	585,189,813.23	1,340,984,258.68	2,010,956,339.00	4,380,839,171.61
其他债权投资	446,771,457.15	421,794,900.00	3,199,078,037.32	14,169,717,625.60	8,816,085,090.00	27,053,447,110.07
其他金融资产	67,181,015.04	-	-	-	-	67,181,015.04
资产合计	6,669,233,813.69	37,346,147,675.57	30,731,653,980.63	42,532,966,088.95	29,209,364,437.47	146,489,365,996.3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50,762.31	864,853,393.04	3,483,755,803.12	-	-	4,353,559,958.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240,124.27	1,649,816,998.83	1,750,000,000.00	-	-	3,414,057,123.10
拆入资金	7,193,676.31	150,000,000.00	880,000,000.00	-	-	1,037,193,676.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0,905.50	4,482,410,751.74	-	-	-	4,482,961,657.24
吸收存款	3,640,304,091.85	35,777,493,491.64	18,650,008,031.28	53,895,575,506.63	1,347,686,583.73	113,311,067,705.13
应付债券	72,504,109.59	3,147,178,524.85	6,742,673,288.47	5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3,462,355,922.91
租赁负债	-	-	13,628,194.04	17,440,974.29	587,807.81	31,656,976.14
其他金融负债	322,228,907.48	-	-	-	-	322,228,907.48
负债合计	4,061,972,577.31	46,071,753,160.10	31,520,065,316.91	54,413,016,480.92	4,348,274,391.54	140,415,081,926.78
利率风险缺口	2,607,261,236.38	(8,725,605,484.53)	(788,411,336.28)	(11,880,050,391.97)	24,861,090,045.93	6,074,284,069.53



十六、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本年末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		本行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 100 个基点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 100 个基点
净利息收入				
(减少)/增加	<u>(155,339,859.12)</u>	<u>155,339,859.12</u>	<u>(157,782,883.40)</u>	<u>157,782,883.40</u>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

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1) 利率变动 100 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利率变动；
- (2)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3)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上述分析未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十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十七、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本集团

	本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907,497,596.54	-	2,907,497,596.5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	3,842,826,921.33	-	3,842,826,921.33
(2) 权益工具投资	760,472,570.13	6,753,326,578.90	375,523,872.31	7,889,323,021.34
(三) 其他债权投资				
(1) 债务工具投资	-	29,126,148,665.45	-	29,126,148,665.45
合计	760,472,570.13	42,629,799,762.22	375,523,872.31	43,765,796,204.66

本行

	本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907,497,596.54	-	2,907,497,596.5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	3,842,826,921.33	-	3,842,826,921.33
(2) 权益工具投资	760,472,570.13	6,190,707,842.37	375,523,872.31	7,326,704,284.81
(三) 其他债权投资				
(1) 债务工具投资	-	29,126,148,665.45	-	29,126,148,665.45
合计	760,472,570.13	42,067,181,025.69	375,523,872.31	43,203,177,468.13

	上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	-	4,142,828,375.11	-	4,142,828,375.11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	3,233,611,734.42	-	3,233,611,734.42
(2) 权益工具投资	-	5,163,942,238.94	339,572,879.33	5,503,515,118.27
(三) 其他债权投资				
(1) 债务工具投资	-	27,053,447,110.07	-	27,053,447,110.07
合计	-	39,593,829,458.54	339,572,879.33	39,933,402,337.87



十七、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续）

(i) 2025年及2024年在各公允价值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ii) 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主要为债券投资、基金投资以及票据贴现等。

(iii) 持续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主要是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非上市股权投资等。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流动性折扣等。

2. 金融资产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年1月1日	339,572,879.33
利得和损失总额	
-计入当期损益	36,097,101.01
结算	(146,108.03)
2025年12月31日	375,523,872.31



十八、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资本管理政策。按照本集团《2021-2025年战略发展规划》、《2024-2026年资本补充规划》, 从经营战略、风险状况和监管要求出发, 实现各项业务健康、持续、稳健发展, 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与全行战略发展、风险偏好以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

业务结构方面, 加强资本占用和风险加权资产项目分析, 优化经济资本配置和考核, 加大资本约束向业务的传导力度, 不断改善优化业务发展结构, 在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 保持资本充足率水平与业务发展速度相适应。统筹协调资本实力与资产规模, 综合平衡资本充足与资本回报, 鼓励资本占用低、回报高的零售和小微企业等业务发展, 不断提高资本使用效率。

内部管理方面, 坚持资本、风险和收益之间的平衡, 全面提升资本管理能力和水平, 强化资本配置功能, 以目标风险资产收益率为导向, 统筹安排各经营部门、各业务条线风险加权资产规模, 促进资本优化配置, 努力实现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最大化。

十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报出日, 本集团无应披露的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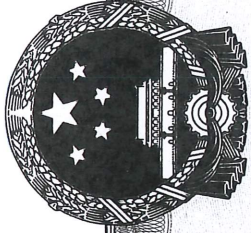
二十、 比较数据

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以符合本年度之列报要求。

二十一、 财务报表之批准

财务报表于2026年4月27日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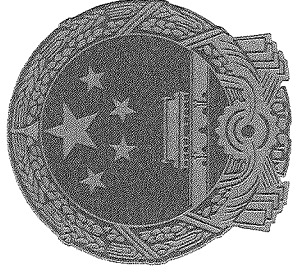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1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李燕



姓名：李燕
证书编号：310000072372

310000072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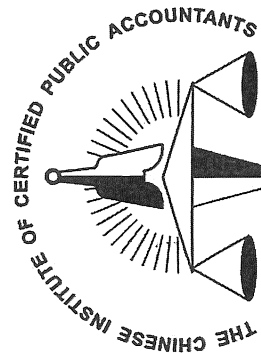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06-20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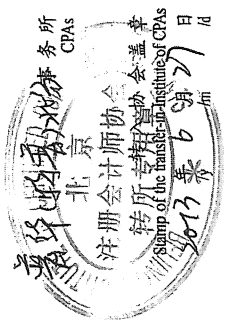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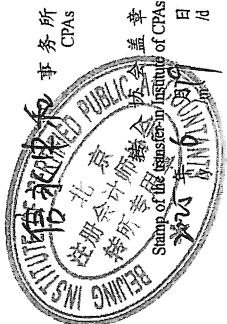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李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06-24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局

Working unit 110103197406241229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衍浩 310000074863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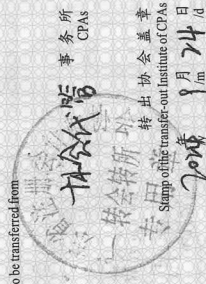
年 / y 月 / m 日 / d



姓名 何衍浩
Full name 何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7-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62519910705749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何衍浩(310000074863)，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8〕58号。



证书编号：3100000748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7年11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